**最熟悉的陪伴**

杨语涵

杂乱的思绪总是在寂静的潮汐中纷至沓来，微暖的灯火将背光的阴影处描深一层，零碎的点点在眼前铺展，像江南的冷雨，陕北的雪原。

在辽远的北方，民风豪放开阔，一如那坚实温厚的红土地。就像盱眙人吃龙虾，武汉人吃热干面一样，外婆家的锅灶里始终烩着一大锅乱炖。

吃惯了猪肉粉条萝卜白菜的外婆操着一口北方口音，字字透着直爽，不拘小节却烧得一手好菜。碗沿一样大小的铁勺往盘子里一扣，磕出了瓷器与铁器的奏鸣，汤汤水水满得几乎溢出来。心细的外公此时就会把盘子挪平摆正，生怕菜汤滴下来。两人就是这样默契。外公喜欢吃些清寡精细的食物，外婆就会经常变花样做给他吃，原来她也有温柔的一面，就像那看似粗旷的菜肴，工序其实极为繁复，粗中有细，刚中带柔。  
 一个性子像晌午的日头一样烈，一个如退潮的海水那样温和。时间久了，生活中的琐碎任由岁月磨去了棱角，本是两不相容，却又融合到一起，相互包容，相互依赖。  
 如今岁月已经在他们脸上刻出了沟沟坎坎，然而他与她却是彼此最熟悉的陪伴。任何一段回忆都像一封封旧情书，把那些锁碎的温暖化在心底．．．．．．

**城南旧事**

杨语涵

每座城市都有自己的城南，古老又安静。时代要再向前推移些，还有炊烟，升起又飘散。

我去过两个城南，一个在家的对面，还有一个，在纸上。

在旧了的老北京熙攘的长街上，叫卖都宛转。炊烟渐次的胡同，向南的那一端，我在寻一个有故事的城南。春秋冬夏描摹出前方的路。叫英子的小丫头跑在我前面，一翘一翘的小辫子，眉眼弯弯，笑得多恬淡。

沿途与多少人擦身而过，命运让他们与英子相交相叠，形形色色的人，形形色色的事。英子不谙世事的纯洁让他们的交集雪一样无瑕。

惠安馆秀贞与妞儿的死，荒园里与小偷真诚友谊，甚而还有父亲对兰姨娘隐隐约约的感情在英子眼里都是似懂非懂的白色，可她又怎会明白白色的纯净融合了多少复杂的色彩。

英子还只是孩子，她读不懂人世间的喧哗，她的世界只有隐隐的情感波澜，风雨过后，皱皱鼻子，依旧笑得无邪。

淡淡的笔迹一直延伸向结局，一路上见过阴晴圆缺，花开过几转。

抵达那天阳光正好，风吹得暖软。

我却突然茫然失措，在城南。曾经擦肩的人们，什么时候消失了，妞儿，秀贞，小偷，宋妈还有英子的父亲．．．．．．那样多的人，曾用童稚的笔迹篆刻在英子童年里的人统统离去了，空留下淡簿的字迹还残留在记忆里，也在慢慢淡去。

奄奄一息的城南，仿佛下一秒便会倾塌。

什么时候，那夹竹桃惊落了一地，是在暗示着什么吗？

英子脸上是我从没见过的表情，有一瞬的凄怆，一瞬的错愕。我等待着她的嚎啕，可她却突然趋于平静，沉寂得再无一丝波澜。

她垂下眼睑，对着落了一地的残花。一切静寂。

英子的童年，终止在城南。

合上书，眼前仍是老北京的瓦下厅堂，逝去时，满院感伤。

北京我是去过的，怅然回看，车流中再觅不到什么惠安馆，新帘子胡同。老北京旧了的一切，仿佛都随着那些落了得夹竹桃，一去不返。

**易安**

杨语涵

李清照一生有两个影子，一个缀着怨与愁，一个连着才与情，烽火狼烟寻觅着斜进院落，两个影子就叠在了一起。

比起李清照，我喜欢叫它易安。那是岁月的绝望积淀下来的安宁，飘散着淡淡的愁思。

易安的前半生十分幸福，又清又浅，她没经历过大起大落，情愫大多寄托在一花一草中，温婉又多情，绚烂了闺阁中的春天。

《如梦令》是易安少女时代的剪影，是云卷云舒下嘻闹的少女唇边绽开的半分笑，再回首易安苦痛的往后，逐渐云淡风轻的天，再永远，也定格成了瞬间。

“常记溪亭日暮，沉醉不知归路”。太阳已经西斜向了天际的尽头，心也是醉了，寻不到归路，眉间依然满是笑意。

再绚烂的春天也有尽头，长厢厮守的丈夫暴卒，曾立下的白头偕老的誓言与亲昵话语一瞬间分崩离析，再美好的回忆当下无论怎样拾掇也有了哀愁的意味。

再往后，就看见了北宋的暮春。乱世中的易安居士，忍着亡夫亡国之痛，把泪与思念提笔描进了哀婉的词中，可再思念也见不到曾经的绿肥红瘦，连天芳草，只能轻轻的皱眉叹息。

《漱玉词》的底页，是易安的暮春，但往前翻，豆蔻年华里的易安，多情依旧。

**乡愁**

季子楦

物质都是身外之物。——当孑然一人远离家乡之时，才顿悟撩拨心底的一缕缱绻的乡愁时，终究是那熟悉而又眷恋的味道。

家门口的城南是条老街，有不少人在那儿卖早点。最常吃的，也是最爱吃的，就是烧饼摊上的缸爿。

摊老板是个敦厚老实的人。他满头大汗地把烧饼和缸爿放到炉面上时，我便会攥着零钱，奔过去问他要几个缸爿。老板见我来了，双手在围裙上一拭，温和的笑着接过钱。

——塑料袋带着缸爿的温软，透过袋子传出的袅袅热香氤氲在空气中形成几缕优雅的烟气。

来不及看到它们被装进袋子里的模样了，只晓得把袋子接过来就是满满的一大口，独属于面饼的软韧和芝麻的脆香慢慢地充满整个鼻腔，就像冬日里从嘴里呼出的热气，扩散到全身——从头到脚都被浸透在一种美妙的旋律中了。即使在寒冷的深秋，这种平常的温暖也会给冷却的心以些许慰藉。这温暖就不仅仅是缸爿本身了，这面团里被揉和了更多——那路过自行车的铃声，窗外的口哨声，——是故乡的声音。这声音被中和进了情感，使缸爿有了思想，有了鲜活的生命。

这，便是乡愁的味道呵。

**七零年代——母亲的童年**

季子楦

你当时五岁。因乡村里没有幼儿园，所以终日与田野做伴，——看花开花落，风卷云舒。有时你的外婆——一个将近八十的老者，也会颤巍巍地拉着你的手，到田埂远眺，或是吃力的半蹲，教你指认各种蔬菜。听到这些时，你便会着着奶声奶气的童音应一声，之后又自顾自地去捉蝴蝶了。但你的外婆对于你的漫不经心只是微微一笑，并不怎么在意。

但大多数的时候你是孑身一人。带着从家里偷拿的一小块馒头喂很早就跟你认识的黄狗，看黄狗吃的很开心，你也跟着笑了起来。等它吃完“午饭”，又带着黄狗去“你的田野”晒午后的，最温暖舒适的阳光。——所谓“你的田野”就是一小块你给自己划的土地，每天午后都要去那里晒太阳。——你认识了黄狗以后，便是和你的伙伴每天去晒了。你眯着眼睛，享受着每一寸阳光的抚摸——这日子过得多舒坦啊！你这样想。

而另一件让你觉得生活很舒坦的事，就是夏日的午后有冰棒的滋润。你等待着那清脆的“啪啪”声，这样你就可以抓起一分钱，肆无忌惮地奔过去，得意洋洋地把整根冰棍含在嘴里。——甚至有一次，你把鞋子都跑掉了……

——你说，这就是你的童年。

**米线的诱惑**

季子楦

米线自古是云南人的最爱的食品。

当我面前摆着一碗热气腾腾的米线时，我肚里的馋虫立刻被勾了出来，我看着这碗米线，细细的肉末，同样被切得精致的咸菜，鲜艳的红辣椒点缀在其中，旁边还摆着两枚茶叶蛋，最诱人的还是乳白色的米线。

我立即拿起筷子，尝了一口米线，带着若有若无的奶香味，富有嚼劲的米线，在我嘴里回味，配上肉末、辣椒、咸菜，咬上一口茶叶蛋，鲜、还有麻丝丝的味道弥漫在唇齿间。

米线的汤最好喝，因为各种食材浸在汤里，时间长了，汤就变得特别香，辣椒浮在汤上，开出一朵朵红色的小花。一直吃会感觉辣，等辣到不能再辣时，喝上一大口冰镇果汁，那种感觉甚至无法用言语来形容。

一下子包进一大口米线，有层次感的味道，还有一些汤被吸进嘴里，慢慢咀嚼，会体会到一种别样的味道。

一大碗米线吃掉以后，你会感到有点饱，是那种很舒适的饱，会有一种满足感。

米线——过桥米线，有机会你一定要去尝尝，吃到嘴里就能理解它的美味。

**帮老妈发货**

倪俊峰

  “哎呀，又是这么多单子，填起来又要好一阵子了！”星期六的上午，我才从床上爬起来，就听见了老妈的抱怨声。我穿好衣服，匆匆吃过早饭，就来到了正在奋笔疾书的老妈跟前。“我来帮你吧？”老妈转过头来看了看我。我赶紧趁热打铁：“我正好没事，帮帮你呗！”

老妈立即答应：“那我先来教你怎么发货吧!”她熟练地打开阿里旺旺，开始手把手地教我：“打开后点一下这个店铺按钮，弹出来一个菜单，然后单击‘卖出宝贝’” ，只见电脑上一下子弹出来一个网页，里面有许多最近卖掉的东西，有的显示“卖家已发货”，有的显示一个发货按钮。“然后点这个‘待发货的宝贝’按钮，里面就有还没有发货的东西。”我按照她的要求填好了几张单子，老妈这才放心地走了。

  之后的每天上午，我都会帮老妈填单子。突然有一天，老妈上夜班还没回来，我像往常一样开始发货。忽然，一阵叮咚声把我吓了一大跳。只见有顾客在旺旺上问我：“问下这个包能放手机吗？。我立马回了一句：“能放！”“那在浙江的包不包邮？”我忽然想起老妈总是说江浙沪包邮，回了一句：“包邮！”过了一会，那个人居然买了。哈哈，要知道，这一个包能赚好多钱呢！我心里喜滋滋的。又过了一会，老妈来电话:“那个包是你跟他聊的？”

“是呀！”“哇，宝贝你太棒了！能帮妈妈挣钱了！”得到老妈的夸奖，我开心极了。

老妈出差去南京考试时，我还帮他去张林桐妈家车库打包呢！回来她问我这两天谁去打包，我骄傲地回答：“是我！”结果，我再一次得到了老妈的夸奖。没想到，我竟然能以这种方式，赚得人生中的第一桶金!这个暑假，我收获颇多啊！

我终于成为一名合格的员工啦！我相信，在我们一家三口的努力下，我们的网店会越做越好的！

**荷花**

俞菲

  莲子心，芙蓉色，水芸香里的——荷花。

那种出淤泥而不染的性子成了它最大的代名词，谁不会想到那成片的碧绿中亭亭玉立的样子呢？荷花它总有一种坚韧的高雅，不像牡丹一般的华丽，却能改变人的心境，让人不自觉地寻着清香沉醉在清幽旷远、淡泊宁静的气氛中了。长污淖而独清于天下的荷花，可以映照一颗清虚正直、光明磊落、萧雅高洁的心。

  说到荷花也许会想到那种如泼墨般的江南小镇，加上那一池的荷花，就如同古诗一样美好的意境。长长的的茎支撑着花朵，像是一下子喷发开的，粉红色的花朵从茎处颜色越来越深，花瓣的边上像是又有谁特意勾勒了一圈粉红色。这样协调而流畅的颜色是无论如何也模仿不了的。荷叶是一种极其好看的墨绿色，似圆盘，似荷花的摇篮。荷叶是夏天里一首清凉的小诗，荷叶是阳光下跳动的绿色音符。阳光投射在湖面上，反射着叠叠波光，就像展开一卷斑澜的彩墨画。满塘的荷花、荷叶，远远望去像碧波上荡着无数的帆，煞是好看。池中的荷花，绿叶亭亭，清淡美丽。

  许多画中的荷花，多泼墨朦胧。独枝俏立的，如美丽的少女。从某种意义上，那些在历史上流传至今的水墨荷花图里，藏的不是自然一物，而是作画者为画、为人的一执着不休、探幽入微的心。

  在公园里看风摇荷花，如果不做任何联想，很自然地觉得，它的美是那么普通自然，给每一个在风雨的伞下、暖阳的光里的人，送来一份简单的清澈和舒畅。这时，心中别有一番滋味在生长。

  这些总让我注意，长在洼地池沼里的荷花，是如何把说不尽的美和道不透的智慧，在芙蓉色和莲子心里让我感觉到。

**双面上海**

季子楦

  许你认为，浮华是上海最好的代名词。但浮华也好，朴素也罢，上海在我眼里都是鲜活的，那些可以触摸的到那些琐碎的日常都已经成为上海不可或缺的一部分，而那些高楼，更是组成繁华的上海的整体。

——两个世界，不同的生活，不同的声音，不同的生活。

说上海的繁华，定是少不了南京西路了。那一幢幢被冰冷围墙围起的高楼，像是被洒了金粉一样闪耀着。身边的一座座高楼大厦上写满了密密麻麻的英文，我抬头仰望着橱窗里被小心翼翼地置放着的线条干净利落的服装------价值不菲。于是我果断与这浮华擦肩而过。我能触摸的只能是冰凉的大理石墙壁。

而我乐意去的，只能是温暖朴实的外滩了。因为那里才是真正的上海滩-------暗红的顶柱，几面显得有些颓废的灰墙上刻着繁复的花纹，带着凹凸不平的伤痕，像我们诉说岁月的故事。再拐进一条小巷，青色偏白的色调，只有四层楼的老房子里面时不时走出一位面容温和慈祥的老媪。黑色的窗户前，毛巾之类的日常用品让人看着心头一暖。楼下的小庭院里不时传来孩子的嬉闹声。再看看楼顶上，-------摆满了各色植物。

这些的上海琐事，可是让人触手可及，这样琐碎。

晚上，上海的繁华更是被发挥的淋漓尽致。高楼上的霓虹灯不用说，就连马路上也像是被洒了荧光粉一般，盈满了深沉而美丽的光。广告牌上，也有着几种颜色的霓虹灯在遥远漆黑的夜空中孤独地亮着。宽阔的马路上，车也成为了一道亮丽的风景线―—那挤挤挨挨地，无论大车小车，都是这灯流中的一块拼图。这灯流弯弯曲曲地盘绕在上海的高楼旁，像极了一条安详熟睡的龙。而此时上海的另一边，那只有四层楼的房子里亮橙色的灯光洒在小小空间里的每一个角落里。一家人围坐在饭桌旁有说有笑地边吃饭边聊天。

这就是上海最美的地方，也正是因为如此，上海才会那么富有魅力。

**东方明珠**

俞菲

东方明珠位于黄浦江边，在金融中心林立的大厦中拔地而起。

夜幕包裹整个上海，东方明珠的三个球体在灯光的照耀下格外璀璨，颇有“大珠小珠落玉盘”的景致。我们随着人流挤进电梯，进入观光层。这里并不是全封闭的，所以不时有晚风掀起我的衣角。透过玻璃鸟瞰外滩，星罗棋布的高楼大厦沉浸在一片霓虹灯中，总像是谁刻意摆上的。这里是灯的世界，是光的海洋，更是一片映着上海繁荣的镜子。这里的灯光下仿佛埋藏着一颗颗年轻燥动的心，这里是真正的不夜城，总让人舍不得走太快。人们都愿意将它们留在自己的相机里。

到了第二个大球体，一切都更加透彻，也更加遥不可及。我看见连向远方的黄浦江像是谁打翻了上帝的墨水，可是华灯却将它映成一条锦带，怎么也掩盖不住的璀璨。在这样的城市，人们都享受着生活的快节奏，上海的发达都存在于鳞次栉比的大楼，存在于望不到边的霓虹灯中。

在老上海博物馆，像是有人把时间的沙漏放倒了。在这里你会听到遥远的声音娓娓道来：逝去的老上海的繁华夜景，永不再来的外滩，灯红酒绿的歌舞厅时代......像留声机一样，这些东西让人不自觉地陷入沉迷，然后如电影闪回一般，一瞬间梦回老上海。那样的街道、奇特的马车、属于那个年代的铺子......它们为我勾画了一幅无限真实的油画，描述着那个特别时代，这些东西仿佛永远也看不完，道不尽。我不由自主地进入了它们的世界。

走出东方明珠，脑海里的景象挥之不去。看到的是华灯映水，一片浮华，听到的是人群的喧哗声，闻到的是老上海街边臭豆腐的味道，可却什么也摸不到......

这里是上海，是东方的明珠。

**“相邻琐事——早”**

季子楦

夏天还是一如既往的热，邻居间的寒喧也是一如既往的温暖。

                   ——题记

  电风扇“呼呼”地吹着，却吹不走生活的味道。

清晨，楼下租车库的女主人就开始清洗衣服。白色的，带泡沫的水流一触到水泥地，便欢欣的向四面八方流去，像极了一幅抽象油画。这时候，女主人身旁的小黄狗就会伸出粉色的舌头，好奇地向那股水流发起攻击，但通常刚舔了一下，就会“嗷嗷”的发出惨叫，进屋去漱口了。之后女主看到小黄狗这副样子，通常会扎撒着一双滴水的手，怜爱地摸摸小狗的头。女主人洗完衣服，陪小黄狗玩会儿皮球，到八九点的样子，男主人便会买菜回来，一看到他，小黄狗就丢下女主人，向男主人跑去，讨好地摇着尾巴，男主人就边帮它挠痒，一边把手中的菜递给女主人。女主人就笑着看着这副其乐融融的场面。

九点的时候，通常会从楼上下来一位白发苍苍的老奶奶，她颤巍巍地向夫妻俩打个招呼，向小黄狗笑笑，便拄着拐杖出去散步了。

然后，小区里的人便多了起来，奶奶们会带着自己的孙子孙女，到楼下去聊天。这时候，小区里就又多了一种声音——小孩子们追逐的嬉闹声——“等等我！”“跑慢点！”听到的人都会会心一笑，感觉自己也被他们感化了，变年轻了，变回天真烂漫的童年。

偶尔会吹起一阵风，那些正在聊天的老太太们会互相抱怨：“哎呀！今天的风可大了许多啊！我要回去给孙女添件衣服啦！”也许有稚嫩的童音传来:“奶奶，我不想添衣服啦！这样正好！”旁边的老奶奶也起哄：“你看你孙女都这样说了，还是不要给她添衣服了，啊？”说完一群老奶奶一阵笑。

这样的琐事清晨可好？

**树之恋**

周烨

当我还是个小丫头时，外婆就像一棵大树，庇护着我。

小时候，外婆常常背着我，摇来荡去，哼着摇篮曲，而我却玩着外婆头发缠成的小包包，觉得好像馒头一样。

小时候，外婆牵着我的手，到处走走，买糖给我吃，和我说一些我不知道的事，我仰望外婆，觉得她好高。

小时候，外婆陪我做功课，虽然她不知道我在写什么，但是却会告诉我图画上的意思。有时还把我的手画图，虽然画得不像什么，但是非常快乐。

小时候，我喜欢玩外婆的手，觉得她的手好软好大。我常抓着外婆的手贴在自己的面颊上，觉得好温暖好舒服。我问外婆，何时我的手才会和她的一样大，外婆笑笑说以后就会了。我看看他的眼睛，流露着慈祥的眼光。

但是，一切都变了。如今的外婆，白发苍苍，皱纹也越来越多，手上的光润也消失了。在我的感觉上，外婆不再是我的庇护所，不再是绿叶成荫的大树了。

外婆落后了，根本不合乎时代的潮流，连国语也不会说，吃巧克力说有异味……外婆常要求我陪她谈天，说来说去，还是那套老话，有什么好说的？于是，我常推说忙，下次吧！

直到有一天，我看到刘奶奶带着小外孙买糖，高高兴兴，有说有笑，我才找回了自己！是我幼稚，是我无知，是我不懂事，今天的情景，不正是我小时候的真实写照吗？从此，外婆在我的心目中又是一颗大树，安详、广博，我在大树的庇护下茁壮成长，使我有一个甜蜜的童年。

**英子的城南旧事**

季子楦

  在网上偶然看到余光中先生的一句话：“上海是张爱玲的，北京是林海音的。”张爱玲是一种骨子里的孤傲，谈吐里总带点不近人情的冷，就像舞台上过于精致的女子，可敬但不可亲。而林海音是怀着一颗赤子心生活的，描写的细节琐事饱满不失干练，文字就像邻家姑娘一样触手可及。

  城南旧事也是如此，文字如蔡琴的歌声一样怀旧而温情脉脉，又似婴孩的瞳仁般毫无杂质。

  英子就是以这样的一颗心去靠近、去触摸、去温暖身边的每一个人——这些人也曾有过一颗纯洁无瑕的心，只是他们在成长的过程中，迷失了自已的方向——那个荒园里的年轻人，就如英子想的那般，“嘴唇厚厚墩墩的，是个老实人相。”在与英子的交谈中，也不难看出偷窃是生活所迫，是着实让人同情的。——但由于关于这些言论太多，我们很难分辨一个人的好坏。不过这个不名副其实的“贼”已有悔意，就说明他本质不坏，只是也许他的心，已不知何去何从。

这么多年里，英子目睹了许多的悲欢离合，最后她一瞬的长大，有一些的慰籍，又有一些失落，我原本以为她会不知所措，泣不成声，却不曾想过，她会如此坚强，只是垂下头，一言不发。

陈封的城南，已成过去。只是这里还残存着英子的呼吸和欢笑，还有所有她对童年的记忆和眷恋。

那年英子已不再是英子——童年在她小学毕业那天终止。以后，新帘子胡同口已寻觅不到英子活泼的身影。

  后来才知道，英子是林海音的小名。也许是这样，才能在她们身上找到相同的灵魂火花。 ——后记

**梵高**

俞菲

我时常看到一幅幅名画被拍出惊天高价，这些或鲜艳或暗沉的艺术品仿佛是那个年代的缩影，透过它们看到的万千世界背后，深藏了一张张或喜或悲的脸。他们粉墨登场，却匆匆离去。

每当看到《星空》的那神秘莫测的色彩，就不禁想起梵高隐忍的脸庞。他的一生像一部没有高潮的电影，一个彻头彻尾的悲剧。他把满腔执着都寄托于画上，可直到临死都无人问津。他的作品也总在沉寂中蕴藏着一抹努力冲破黑暗的鲜活。

他一生孜孜不倦地创作，却过着穷苦至极的生活。这个在当时微不足道的年轻人可能连自己都不会想到，在千百后的著名博物馆里，会有自己的一席之地。对于梵高的评价贬褒不一，大多的真相都消散在历史长河中。我们只知道，曾经有这样一个年轻人，一边忍受着命运的折磨，一边在洁白的画布上创在一个又一个奇迹。梵高无尽的绝望和对生活的感慨都化作一声谭毅，飘散到谁也找不到的地方。

而《星空》正是他留下的脚印。

静谧的夜晚。黑暗在空中交织旋转，几颗夺目的星星仿佛要将迷途者的路照亮。青黑色的群山将孤独的小村子环绕，火焰般的树枝直指苍穹，像是要撕裂黑暗。顷刻间，一股挣扎的呐喊扑面而来，是信念在黑暗中不甘地燃烧。迷茫的梵高，看着自己一次次跌倒，肚饿无能为力。

我好像看到他那张瘦削的脸上麻木、无神。渐渐握紧了画笔，最后却无力地垂下头。

梵高死后的十年，他的画被各大画商疯抢。上帝对他开了一个残忍的玩笑，绝境中的梵高只得对画倾诉。他一生凄凉，穷得只剩梦想。

**母 校**

俞菲

校庆刚过，转眼，我们也要毕业了，生活了六年的地方也同我们一样成长了。一百年的风风雨雨，化在我们眼中，是那样的璀璨。

还记得花圃里的草色青青吗？我听到孩子在争论蚂蚁。一转眼，正捧着生物书，严肃认真。春天的花开满了每一片心田，桃花树影斑驳，那层层叠叠的叶间溢满了生命的朝气蓬勃。它们用最灿烂的生命迎着春天微笑。

还记得一墙之隔内的书声朗朗吗？鲁迅的横眉冷对、孔子的儒家大气、诗词的抑扬顿挫在脑中千回百转。夏日的阳光透过窗户让教室里温暖明亮。千古传唱的名篇佳作让人不禁联想，李白也是读着论语、诗经长大的吗？千年前盛夏的阳光想必也是如此耀眼。沐浴在阳光中的母校圣洁的向一位慈祥的母亲，但那些充满活力的欢声笑语将他赋予了少年人的活力。

还记得秋天的枫叶映红了谁的脸吗？母校的四季都充满生机。怒放的秋菊无人敢与之争艳。颇有“我花开后百花杀’的孤傲。我却独独欣赏火红的枫叶，他的形态犹如人的手掌，要把凛冽的寒风撕裂。母校在这个秋天愈发庄严了，它的高大和肃穆让这个凉爽的秋天更是无言了。大雁南飞了，离开母亲怀抱的孩子也走得更远了。

冬天母校的蓝色屋顶被洁白的大雪覆盖。同伴惊喜地大叫，那鹅毛大雪是上帝给我们的礼物。回头看一眼伫立在寒风中的母校，还是我深深眷恋的样子，教室的窗上还有我亲手贴上的窗花。

忘不了和母校一起经历的春夏秋冬;忘不了初夏刚进校园的懵懂；忘不了课桌上的写写画画；忘不了塑胶跑道上遥远的梦想。

**致春天最耀眼的灿烂**

杨语涵

树在微暖的风中摇曳，摇落清冷和孤寂，乘风而去又被春色覆没，渐渐开始有嫩黄色在苏醒，日夜窜高。

人间四月最是烂漫。如果说烟花三月是垂眼敛眉羞赧连绵，经过月末的过渡，四月就显得大方些，空气中添了几分炽烈的因素，红日当头之时暖得有些熏人。苏醒的黄色在春天晕染开来，愈抹愈浓厚，温暖里多了浅浅的甘甜。这油菜开出的花，映得原本苍茫遥远的蓝天亦可爱起来。单枝盛放，是草木间醒目的一点；拥抱成片，圆润的花朵开成漫漫一色。就这样看着，心情也被那活泼的一簇一丛润色成花的模样。

我喜欢看油菜花随意的美，不经意摇晃着的叶瓣，盛满阳光的狭长叶片，不用刻意修饰，简单自然才令人着迷。那黄色也不是颜料能调出来的，我没见过这样干净的黄，潮水一样在绿色中蔓延舒展，像拥有双翼一样振翅欲飞，像新生的幼儿一样不沾风尘，像奋翮高飞的鹤一样自由果敢，这样的黄色没有分界线，双眸装不下它们，春天，也只有春天，才能完整的包容它们，看透它们的心境------那不仅是纯净，更是鲜艳活跃的生命。

油菜花开得很简单，没有颜色的深浅，没有层叠的花瓣，澄明如一的黄色却格外明媚灿烂，守着属于自己的那片春天，却不知，连时光都静默在自己的美好里。

**和雨在一起**

顾毓容

当叶散落在地，能铺成一条或金黄灿烂，或火红艳丽的地毯时，秋也变得如红枫、银杏的颜色般深了，雨也变得端庄而又沉思了。

夜是黑暗得深不可测的，城市静谧的空中，已没有了白天的嘈杂喧嚣，但也没有乡间那闪闪烁烁、美丽明亮的星星与柔和如水的月色。因为疲劳，所以模糊的视线中，只有被雨水打湿的玻璃窗上，依稀路灯的朦胧剪影。我听着，听着，那淅淅沥沥的声音虽没有奏出悦动的歌曲，却也似吟诵一首优美的诗。哦，那是使人动情的秋天的雨。不知不觉，能使人困倦的瞌睡虫在恰到好处的时间段袭来了，闭上眼，想象中的雨，在暗的天空中闪着光，在静的天空中无声地倾诉。我想着，想着，就会无故产生一种悠远的情思。哦，那是可心赠予我一场美丽秋梦的雨。

次日清早醒来，背上书包，走出屋，地上湿漉漉的，风儿清凉凉的，空气中的我感觉格外的舒爽，而雨声依旧在屋檐下，雨花依旧在玻璃上。雨在陪伴了人们一个夜晚后，依旧凄凄地下，只不过更轻却也更深情了。

白天在雨中走路，不会冷，因为秋雨不实，只是细细密密地洒落。洒落的雨滴去纯净每一个在雨中行走的人的灵魂。这时，我只会感到更高邈深远了，大地更净美、开阔了。哦，雨，秋雨，我爱恋的雨啊，你给我的生命带来活跃；给我的情感带来滋润，给我的思想带来跃动。

雨，喜欢你给我的感觉，因为——只有在你的包容，我才觉得自己已成为一个活脱脱的快乐小人儿！

**秋意**

顾毓容

当静下时听不到那阵阵“唧唧”蝉鸣时，秋已然来了。

天,隐藏在房屋的楼角与楼角间的缝隙里，虽只能看到一小块，却足以让人觉得这是种纯净的，无一丝杂质的蓝。云不再是大片大片厚重如棉花糖，它们在天空悠悠地飘，与蓝天相映衬，好一派天高云淡美丽的静景。艳阳似乎也在这舒爽恬然的秋意中裞去了火辣辣的性子，变得温和像老奶奶一般沐浴着大地与大地上富有生机的万物！

风萧萧，带来的不再是滚滚热浪，而是轻拂过脸庞的一丝清凉，是淅淅沥沥的秋雨。

秋雨一改夏雨热烈而又粗犷的急脾气，没有了“咔啦啦”的炸雷，也没有了瞬间劈下的闪电。它们不是万马奔腾地倾泻下来，而是细密如悬针般扎在水泥地上，溅起美丽的水花，水花洗去了闷热的夏，开出久违的秋。秋，就是如此诗意地来到了我们身旁。

雨后的乡下弯延泥泞的小道上，飘满了泥土的芳香，外婆的小院里柿子树已经成荫。瞧，那些挂满枝头的柿子，小巧精致，玲珑可爱，像一个个小灯笼照得整个小院格外明净。

这些秋景虽都不如春天来的明媚，不如夏来的妖艳，不如冬来的高贵，却是清新诗意得令人心醉！

**菊**

顾毓容

十一月的天更高更冷了，十一月的云更轻更淡了，十一月的秋更深更浓了。在十一月里，菊花们迎来了它们一年一度，最能傲然昂首挺胸的时代。这时的菊花娇美而不做作，华贵而不孤冷，它们或是单枝单枝透着各自不同的风味、特色，或是一簇簇、一团团的组扮成一片菊海，都露出一种斯斯文文、风高亮洁的气质，看着就令人怦然心动。

星期日的午后，我便来到一家盆景店，准备为装点我们亲爱的校园出一份力。一走到摆放菊花的地方，我的眼就花了。色彩斑斓、千姿百态的几十盆菊花参差不齐、错落有致地在花架上，有的还是含苞待放的小花骨朵；有的才刚刚张开花蕾，玲珑小巧，精致可爱；而有的则已经完全舒展开来了，格外得楚楚动人。我捉摸不定着，犹豫着该买哪一盆，几分钟的思想斗争后，最终选定了一盆平凡无奇却又别具一格的菊花。

早晨的空气极其清新，东方也露出了淡淡的曙光，我高高兴兴早早来到学校。教室里，已有不少同学将自己心爱的菊花拿出来了。大家的菊花凑在一起，无论是大是小，是高是矮，都有着自己别样的风采、惊人的美丽。

下午，在老师们的精心策划和帮助辅导下，同学们都把菊花放到了校园的大花圃上，围成了各式各样的造型和我校的两个主题大字——和悦，既富有创意又具有意义。细细端详，菊花们有的端庄典雅，有的奔放豪迈，有的温婉迷人，有的似高山上的流水直泻而下，有的如涓涓小溪缓缓地流淌。远望、俯瞰，更是一派壮观的景象，一片五彩缤纷，是朝晖园里心意与爱的荡漾！

旖旎的晨光中，恬静的暖阳下，黄昏的云霞里，一朵朵菊花绽放着它们最美的笑容，与我们这群天真活泼的孩子们，共同成长！

**为母校庆生**

顾毓容

110年，记录着这所学校源远流长的历史；110年，见证着这所学校璀璨辉煌的成就；110年，这所学校拥有着多少个谆谆教诲、孜孜不倦的良师；110年，从这所学校走出了多少批社会上的人才、各行各业的精英。这所学校有着一个响亮而又动听的名字——通师一附。

在星期一——这个特殊、难忘的日子里，我们一附的全体师生饱含深情，欢聚一堂，共同为敬爱的母校庆祝她的110岁生日！

首先，是薛校长的一番讲话。从她的话语中，我读到了一附文化理念的博大；读到了做为一名一附人所该具有的优异的道德素养，更读出了她寄托在我们后代身上的无限希望。在这之后，便是一代代或年轻，或年长的退休教师和一附毕业生诉说自己对岁月的变迁的感悟和对老一附的情怀，以及激励我们小辈。

当然，校庆也缺少不了精彩的文艺汇演。美妙的歌声，悠扬的琴声，迷人的舞姿，动情的朗诵，无不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但我最喜欢的还是活动最后的放飞彩球。

我们每个人将手中的五彩缤纷的气球放上天空，天空中立马变得绚丽多姿、美不胜收。

望着这般美丽的景色，我想，这片天也许就是筑梦的舞台，我们放飞的各色彩球乘载着大家各自的梦想，多有意义啊！

**那些拼搏的身影**

顾毓容

又是一个春暖花开，万物复苏的季节，明媚的阳光斜斜地照射在红绿相间的操场上，照射在每一个精神抖擞、神采奕奕的运动员的脸上，照射出了积极向上的体育精神，照射出了那份阳光快乐的心境。

开幕式一结束，便迎来了第一场短跑比赛——50米决赛。短跑可是我们班的体育健将——陆钰洁最拿手的。我们一行人赶紧来到赛道边为她加油助威。

一

“砰”的一声枪响，六名运动员像根根离弦的箭一般，急速向前冲去。刚开始，六个人还几乎是平行的一条线，霎时间就拉开了距离。冲在最前面的那个人昂首挺胸，半眯着眼，两臂飞快地前后摆动，脚下如生了风，十分带劲。陆钰洁也不甘示弱，她的眼睛死死盯着前方的目标，脑后的辫子跃动着，紧紧地跟在第一名的身后。不一会儿工夫，所有的人就都到达终点了，激烈的短跑比赛也在一片热烈的氛围中结束了。

如果说短跑比赛的美在于瞬间的精彩，那么长跑比赛的亮点就是意志的拼搏。

二

比赛开始了，顿时，站在两边的同学便高声呐喊起来：“加油！加油！”我们班的周烨同学使出了吃奶的力气，拼了命地跑着，不久就超过了一个小组中的其他运动员。随着时间的推移，有不少人已经跑不动了。瞧，他们一个个鼓着腮，吹着气，咬着牙，丝毫不泄气。观众们也一齐为他们鼓劲：“坚持就是胜利！”听着一浪高过一浪的喊声，运动员们似乎一下子增添了无穷的力量。周烨首先以一个健步越过了终点线，后面的同学也尽力将差距拉到了最小，持之以恒到了最后。

当然，运动场上要有独自地发奋努力，也要有齐心协力的团队精神才行，运动会的最后一项便是4×100米接力。

三

发令枪一响，我便看到陈奕名迅急地出发了。只见她半闷着头，身子向前微倾，顺利地将接力棒递到了我手中，我屏气宁神，集中精力，好不容易拉短了与前面人的间距，与黄冰洁的配合也很默契。黄冰洁更是全力以赴，超过了六班同学，为最后一棒陆钰洁做出充分准备。陆钰洁并没有辜负我们大家给予她的重望，在最紧要的关头完美冲刺。这场比赛是对合作的最好体现，更是对我们四人那么多年美好友谊的深刻见证！

六年的运动会路，留下我们的足迹，伴随我们的成长。今年，是我小学阶段的最后一次运动会了，格外有意义，我将会记忆犹新，永生难忘！

**乡村小记**

顾毓容

城市里，虽有鳞次栉比的高楼大厦，宽阔平坦的柏油路，但在我心目中，远比不过那宁静悠闲的乡村。

清晨，东方泛起了鱼肚白，一切都像蒙上了一层银纱，隐隐约约。大地还在沉睡，质朴美丽的花儿上的露珠还未蒸发，晶莹剔透。随着几声清脆的鸟鸣，寂静的乡村立刻热闹了起来。太阳公公跑到天边，洒下一片金色的阳光，把大地照耀的暖暖的，更显现出一片生机。休息了一夜的人们也开始了一天的劳作。

正午时分，天空一碧如洗，万里无云。心地纯洁的乡村人坐在自家庭院里互相聊着家常，耳边是小溪“叮叮咚咚”地歌唱，眼前是孩童们戏水跃动的身影，嘴角挂满甜甜的笑，和谐、美好，仿佛驱散了烦闷，增添了生活的乐趣。

傍晚，一缕缕炊烟从烟囱里轻盈地飘出来，餐桌上摆着喷香的饭菜。这时，晚霞已染红了大半边天，它们五彩缤纷，由深红到桔红，到粉红，到降紫。它们千姿百态，像凶猛无比的壮虎，似自由驰骋的骏马，如奔腾不息的浪花。仿佛是精彩的魔术表演，令人目不暇接。

夜，悄悄降临了，就像一块黑色幕布。天空中，繁星点点，月亮倒映在小溪中，如亮片一样随风荡漾。人们总是在这个时候，借着朦胧的月夜，踏着皎洁的月光漫步在溪岸边。偶尔，耳边会传来虫鸣的“啁啾”声与一两声“汪汪”狗吠。乡村的夜静悄悄，只有那弥漫着花香的空气。

天空湛蓝，空气清新，景色别致，我爱这样的乡村。

**爸爸，我想对你说**

**徐诗琪**

爸爸，如果您是温暖的阳光，那么我便是娇嫩的花朵。但是，我想对您说一件事—请您让我看书吧。

那是一个星期六的早上,我做完了作业,打了一个哈欠.刚拿出一本<领主>看得津津有味,您就赶来了.您先是瞪大眼睛问我:"你作业写完啦?还在看书!你再这样下去怎么得了?视力还要不要啦?”我被您唬住了，涨红了脸，小声地说：“我作业做完了嘛……”可还没等我说完，您就皱着眉，粗声粗气地打断了我的话：“作业做完了是吧？那就练古筝啊！还有，读读英语也行！提起英语你不是这儿不舒服那儿痒痒，看起书来倒是一头的劲！还不快去！”您生气极了，大步流星地走出了书房，只给我留下一个背影。我望着您的背影，心里有种酸酸的味道开始蔓延。终于，我忍不住了，“哇”的一声大哭起来。听到我的哭声，您那本来就不好的心情更是火上浇油。您又转回书房，揪着我的耳朵来到古筝前。我拗不过你，只好无可奈何地练习古筝，时不时抽泣一下，心里很不是滋味。您知道吗，那天由于我的心情不好，一个音符也没记住！

以后的几天，我都不敢再拿出书来看了，生怕惹恼了您。如果实在要看，我会背着您偷偷地看，一听见您的脚步声，就赶紧把书藏到抽屉里，心惊胆战地等待脚步声平静了以后再拿出来再看。可即便如此，也被您发现了好几次，每当我被您发现，当您一用严厉的目光扫向我的时候，我的脸颊便会像被火烫了般的红，做贼心虚地低下了头，等待着您的发落……

爸爸，请您让我看书吧，求您了！您会不会答应呢，爸爸？

**成长的烦恼**

刘辰

“哈哈，哈哈……”那一阵阵清脆爽朗的笑声一直回荡在我耳边,可那笑声又似乎离我越来越远了，真正地快乐似乎也离我远去了。此时，我正背着那有千斤重的书包，拖着疲惫的步伐，好似一只蜗牛，慢悠悠地走着。我想象着将要发生的事情，不禁打了一个寒颤……

英语试卷如潮水般朝我涌来，我无奈地拿起那只“饱经风霜”的水笔，手有一点发抖。教室被“沙沙”声淹没了，大家都熟练地挥舞着笔杆，写下一个又一个英文单词。我拉回那双已经开始发呆的眼睛，盯着那道早成“天书”的题目。我的耳朵也被一层无形的网与世界隔绝开了，听力也听不清楚。顿时，我的头脑中好不容易找到的答案，瞬间变得模糊。我得出了一个结论：考砸了。

第二天，成绩宛如一座大山，压在我身上，让我不能呼吸。“94”这个鲜红的数字在我的心中烙下一道伤痕。

我强装镇定地写着作业，老妈满面春风地走了进来：“考得怎么样？”我低着头，支支吾吾：“那个，考的，不好，对，不好……”“不好。”老妈漫不经心地哼了一声，三下两下从书包里翻出那张试卷，目中无人地看了起来。我的心提到了嗓子眼儿，低下头默默地写着作业。“你这考的什么东西啊！”我被这狮吼般的叫声吓了一跳，害怕地扭过头去。只见老妈手紧紧握着卷子，在我眼前挥了挥，面无表情，冷冰冰地说：“你考的什么东西啊？这错的什么东西啊？这么简单都错，还有这个，听力都能错成这样，你是耳朵聋了，还是眼睛瞎了……”我低下头，泪水在眼眶中打转。

这是我的烦恼，是一个好学生的烦恼。在科技发达的21世纪，孩子们的烦恼早已淹没了我们，欢乐与笑声已经被作业与考试赶跑了。什么时候才能回到充满快乐的时代。

**“大闹天宫”**

刘辰

“叮铃铃”，午休的铃声打响了，大家无精打采地回到座位，似乎还没玩够。几秒钟的时间，教室里便立马安静下来。

一阵无趣的等待后，教室后方的同学开始窃窃私语。“你说今天是谁值班？”“不懂，怎么这么慢啊？”我微微歪过头，悄悄侧过身，只见后面几个“厚脸皮”早已经按捺不住。吴彦哲身子慢慢往后倒，还不时紧张地盯着四周。袁陆也慢慢向过道里斜，脖子像长颈鹿一样伸得老长的，脑袋刚一碰到对方就悄悄耳语了几句，又立刻变成了原来的样子。这时，代表正义的“小黑脸儿”—周思远左顾右盼、东张西望，眉头一皱，大声喝道：“安静！”可那几个“厚脸皮”依然我行我素，根本就不把周思远放在眼里。突然，走廊里传来一阵轻快地脚步声。大家愣住了，零点零一秒后，同学们立刻如风一般的整理桌上的杂物。顿时，教室里安静无比，连一根针掉到地上都能听见。

几分钟过去，走廊里没有动静。“我们自己做自己的事吧。”不知是谁说的，大家一听，随即便乐开了花儿，个个都随和道：“好主意！”“太棒了！”“哦耶！”大家拿出书与作业。这时，柴然正含着他的手指，无事可干地晃着椅子，看来是作业早就做完了，而又没带书。突然，宛如一阵龙卷风似的，柴然熟练地转过身，火速拔出嘴中的手指，双手撑在桌子上，双眼炯炯有神，嘴巴变得比三月的天还要快，对着丁有晟开始发表长篇大论。丁有晟也津津有味、兴致勃勃地听着，不时点头回应，还见缝插针，趁机说几句。再把目光转向前面，只见夏艺菲与陈羿文杰正边写作业，边嬉戏打闹，你拍一下，他拍一下，就这样一来一往着。他们还转过身，跟胡佳琪交谈起来，不时传来清脆的笑声。坐在角落的郭奕李可算是文静的了。她熟练地挥动笔杆，奋笔疾书。写累了，便拿起自己最爱的《意林·小小姐》，全神贯注地看着。但她，也有忍不住的时候。只见，郭奕李用手遮住嘴，将脸挡在书后。接着，悄悄地对陆奕旸的耳朵说了几句，随即两个人都小声笑了起来。许鼎也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口，将脑袋悄悄地探出门外，随即又缩了回来，不时乐呵呵。不一会儿，教室里更像一口煮熟了的油锅，沸腾至极。

…………

这时，一个影子闪进门。“呀，金老师来了！”大家惊得目瞪口呆，教室里死一般的寂静。金老师狠狠地瞪了我们几眼：“下面拿出大册……”我默默祈祷：千万别骂我们啊！

**钓鱼**

**张瑜**

在我的印象里，钓鱼是一件很简单事:把鱼饵套在鱼钩上，再把鱼钩放进水里，等一会儿，就会有鱼来咬钩，一拎，就是一条大鱼。可今天我才知道，钓鱼远不止这么简单。

星期天，阳光明媚，万里无云，爷爷带我去濠河边钓鱼。

来到濠河边，爷爷先拿出一个自制的定位仪，用一个黄色的大钩子把它钩起来，放到水里，接着又拿出一个小篮子，舀了一些红色的鱼食，用钩子钩好，放入水里，我惊奇地问：“你不会就用这个钓吧？”“当然不是，这只是把鱼引过来而已。”爷爷抖了抖鱼竿，把鱼食撒在了河里，然后慢悠悠地提起鱼杆，把篮子拿了起来，放在一旁，再把黄色的钩子卸下来。接着，爷爷拿出了一个转轮，抽出里面的线系在鱼杆上，又从包里拿出一个装满土的盒子，从里面翻出一条蚯蚓，把它钩在鱼钩上。

开始钓鱼了，爷爷把鱼饵放到河里，鱼浮子立刻漂了起来，爷爷耐心地等待着，我也死死地盯着那浮子看，过了一会儿，一点动静都没有。我渐渐失去了耐心，开始东张西望，一会儿看看掠过河面的海鸥，脑子里想的是高尔基的《海燕》，一会儿欣赏濠河里的荷叶，脑子里想的是“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一会儿听到爷爷在旁边教导我：“钓鱼要看鱼浮子，往上浮说明鱼咬钩了，在往上顶呢。”我满心期待，结果半个小时过去了，一个小时过去了，鱼浮子还是一点动静也没有，我着急地对爷爷说：“让我钓钓行吗？”爷爷答应了。

我从爷爷手里接过鱼竿，心里却想：爷爷是个钓鱼高手，钓了半天，水面上什么动静也没有，我一个新手，能钓到吗？算了，试试运气吧！于是，我定定神，死死地盯着浮子，眼睛都看酸了，河水都觉得在摇晃，浮子在水里若隐若现，忽然，我看到浮子猛地一沉，以为鱼上钩了，一提钩，却发现鱼饵还好好地挂在鱼钩上，原来是幻觉。我找准位置，又把鱼钩放了下去，这次浮子向上抬，我再次快速上提，结果还是没有鱼，真可恶，又被耍了。第三次，我看到浮子从左往右漂移了20厘米左右，本以为是水流的影响，却听爷爷说：“快起钩！”可为时已晚，又没有看到鱼。我问爷爷：“这是什么情况？”爷爷说：“这是调皮的鱼儿咬着鱼饵在拖着走呢。你看，浮子都移动了这么多，应该起钩的。”“我还以为是水波在推动浮子呢。”我小声嘟哝着，重新换上鱼饵，放入水中，这次我更认真了，浮子微微向上抬了一点，我一阵欢喜，小鱼上钩了，我连忙往上提，只见银光一闪，一条十厘米左右的小鱼正在阳光的照耀下闪闪发光呢。久经沙场的爷爷取下钩子告诉我，这是条小鲫鱼，我兴奋地接过小鱼，轻轻放进了水桶。钓到了第一条鱼，我信心倍增，又钓到了第二条、第三条……

钓鱼可真好玩呀，不仅能体验到其中的乐趣，还能培养耐心和毅力。

**落叶**

**张媛媛**

“登临送月，正故晚秋，天气出肃。”中秋一过，步入了深秋的清冷，秋天的帷幕逐渐拉大，秋景秋色，秋风，秋雨，纷纷亮相登场。而落叶则是当之无愧最早亮相的主角。

路边，梧桐与银杏已染上了一片金黄，不经意间，一片树叶从天而降，如同蝴蝶随风飞舞，最后静静地落在了地上。我细看这片小手掌形的叶子经络清晰可见，通体黄色中隐藏着一些淡褐色，边角已经打了卷。

望着它，我仿佛看到了它的过去。三月的一场春雨唤醒了小芽，这些小点点在新绿的树头上探出了小脑袋，酷似一个个小豆豆，很是可爱。暖暖春风，绵绵细雨，小豆豆渐渐有了叶子的样子。五月前后，长成了现在一般大小，在灿烂的夏日，它穿上了一件翠绿色的礼服，变的更绿，更翠，轻风吹拂，沙沙作响。秋日的风教会了它舞蹈，在一次次舞蹈中，它渐渐地褪去了生命的绿色，最后一次飞舞仿佛是在蔚蓝的天幕下，作最后的告别。如梦一般顺风而动，凌空飞舞，恰似交响乐结束时的激昂。随后静静地落下，纹丝不动地仰望天空，缅怀过往，深深地定格在这秋月的油画中。

望着它，我领悟到“生如夏花之绚丽，死如秋叶之静美。”的生动涵义，心中渐渐生出一丝丝怜惜，于是。小心翼翼地将它拾起，轻轻地放在树根边，因为那里才是它的期望，它最终的家，它会静静地等待日月交替，守候着四季轮回，直到腐朽，化成肥料，去回报孕育它的母树，大地。

难忘的一堂课

吴欣雨

“快点儿”“你别挤我啊”，楼道里的同学们大声嚷嚷，一到教室，就见金老师满面春风地在教室，大家都有些疑惑，就在这时：

孙老师轻轻推开教室门，眼尖的周思远看到了，带头喊了句：“孙老师好.”孙老师受宠若惊。顿时，教室里炸开了锅。我转头对后座的杨颖晨说：“杨啊，这孙老师是来代课的吗？”“不懂啊”她耸了耸肩。“今天孙老师来给我们上公开课。”金老师的话犹如一个重磅炸弹，同学们兴奋极了，议论纷纷。

不一会儿，几位语文老师踏着铃声来到教室，其中就有薛校长，我大惊，连忙坐正，想在校长面前好好表现。开始上课了，孙老师在前面问，我们在下面答，气氛很是活跃。“接下来，我要请三位同学来演一演孙悟空第二次打白骨精的故事。”不一会儿，角色定好了，陆琪饰演唐僧，陆奕旸饰演孙悟空，李雨桐饰演白骨精。三人来到讲台上，李雨桐递给陆奕旸一根米尺，并小声地说：“轻点儿啊”大家听后，纷纷大笑起来。开始表演了，李雨桐扮演的老婆婆拄着扫帚，弓着身子，哭丧着脸，一边做一边喊道；“我可怜的女儿啊，我可怜的女儿啊······”还没等她说完，陆奕旸快跑上前去，一把抡起米尺，一棒打向李雨桐。李雨桐惨叫一声，倒在地上。顿时，众人大笑起来，就连校长也抓着袁陆的手臂，来回摇晃。陆颀见状，一屁股坐在地上，拿起鼠标垫，闭上眼睛，念起了阿弥陀佛。陆奕旸一听，立马双手抱头，半蹲下来，连忙对陆颀说：“师父，饶了我吧。”“你无心向善，有意做善，哦不对，你无心向恶，哦是无心向善。”陆颀潇洒地指向远方，而台下已是闹哄哄的一片。我趴在桌上笑得死去活来，后面的杨颖晨笑得上气不接下气，还时不时用手指戳戳我的后背。一堂课就在欢笑中结束了。

从第一节《人有两个宝》这趟公开课开始，我班便一发不可收拾。而今天的《三打白骨精》又为我们六年来的公开课长跑画上了个完美的句号。

哦，那难忘的一堂课！

**跑 操**

郭奕李

小学最后一学期开始了。一切都重归正轨，所有人都过着规律的生活，专心埋头刻苦学习。

教室在学校的顶层，应是“节节高升”的意思。试卷一夜间就变多了，这是在“养精蓄锐”，待毕业考试的出人投地。

今年是通师一附成立110周年，是个值得纪念的日子。学校举办了跑操活动，一来是迎接省里的视察，二来是为了庆贺通师一附110岁生日。

上午大课间，体育老师在广播里细讲了各班的出操路线，便叫班主任带我们前去操场上。

一个月没有看到熟悉的操场了，下了童行楼，顿时亲切无比。操场正中的绿色人工绿地上已坐满了人。外圈围着的是稍大稍高些的学生。内圈又分成了八个小长方形，以一个黄色的小锥形柱子为中心，竖着坐着一排排稚嫩的身影，他们似是没有意识到这活动的重要，盘着小腿儿坐在地上互相小声说笑。多么纯真的孩童啊。

我们班被分在红色的跑道上，像一堵墙保护着学弟学妹们。

外圈与内圈的学生们都站了起来，像是拔起的小山峰，宛如一群群缓缓亮起的希望。

体育老师把我们的位置调整好，略讲注意事项，我们便尝试着跑了起来。

我们是逆时针跑的，而绿地外圈的学生们则是顺时针跑的，这样的交错，重叠，让人由升一种花开富贵的感觉。内圈的孩子们也转了起来，听着老师的口令，有模有样地绕着黄色桩子，加快了脚上步子。那些老师们也时刻不闲着，跟着学生一块跑，指点着路线。大家都跑的不亦乐乎，场面甚为壮观。

现在虽只是初春，但天气不觉热了起来，阳光明媚着，汗水已浸透了领角。

青春啊，梦想啊，汗水在少年的胸膛上发光。那些欢声笑语，久久地浮在我的脑海。太阳在朝晖上方洒落金色的微光，像是我们的梦想。

难忘的一堂课

高浩然

只见“孙悟空”抡起“金箍棒”一棒打死了“白骨精”，整场表演把这堂语文课推上了高潮，在场的同学和老师们都笑得前俯后仰，眼睛都流出来了。看，薛校长摇着袁陆的手直喊“哎呦”，旁边的陆老师笑得腰都直不起来了，是什么逗得大家这么开心呢？还得从上午的那节公开课讲起。

教室里安静极了，孙老师轻轻地走了进来，同学们用诧异的目光注视着孙老师，心里似乎都在默默念叨着：“刘老师到哪儿去了呢？”这时，孙老师为我们揭开了谜底——这是一堂公开课，我们恍然大悟，薛校长在这时也踏着稳健的步伐，亲临现场，同学们既紧张又兴奋。

《三打白骨精》大家耳熟能详，孙老师用轻松幽默的语调，为大家重温了这个故事，大家听得如痴如醉，仿佛身临其境，默默的将自己融入到唐僧师徒四人的角色中去。最让大家兴奋的表演时间到了，只见饰演白骨精的李雨桐，佝偻着身体，拄着扫帚，哭道：“我的闺女在哪儿哟？”话音刚落，“孙悟空”陆奕杨便不管不顾抡起米尺当头一棒，打得“妖精”鬼哭狼嚎，倒在地不省人事。大家哈哈大笑。“唐僧”陆颀见了，一个跟头翻在地，双手合十，念起了自创的紧箍咒，全场又是一阵哄笑。“孙悟空”捂住脑门，满地打滚，连连求饶，显得十分痛苦。台上表演的如火如荼，台下更是哄笑不断。一个个鲜活、富有特色的形象，出现在我们面前，机智果断的孙悟空，诡计多端的白骨精，胆小懦弱的唐僧。。。。。。

真是令人难忘的一堂公开课。

舞龙

高浩然

大家看过舞龙吗？就是那十几个汉子举起顶着“龙身”的竽子在高矮不一的梅花桩上蹦蹦跳跳地追着“龙球”舞蹈的一种艺术形式，前不久，我校就举办了一场“舞龙大会”快随我一起去看看吧！

所有的班级都聚焦在操场上，鸦雀无声，静静地等待着。突然一阵急促的鼓声将我们的视线拉向了舞台中央，“嗵嗵嗵！咣咣咣！”几位中年人敲响了大鼓，身后静卧着两条巨龙，一黄一红，均有20米长，鼓声随之加快，只见老一辈的舞龙者挥舞黄龙上下翻腾，拼命追逐着“龙珠”，好像铁了心要将龙珠吞进肚中才罢休。另一边的同学们也不甘示弱，硬是学着舞龙者般上下翻腾，由于缺乏经验，红龙不受控制般的乱扭乱舞，忽上忽下，搅得到处尘土飞扬，闹得笑话百出。激昂的鼓声越来越快。两条龙似活了起来，不断的翻转和扭动，“龙珠”也越跑越快，眼看就要追不到了，两条龙一起加速差点撞翻了举着“龙珠”的同学。鼓声停息了，黄龙也迅速抓住了“龙珠”，这才安静了下来。

第二批同学登场了，这次有所不同，黄龙静立不动，似乎在观察着场上的形势，红龙则灵活地追着“龙珠”，明显熟练多了，又是翻转又是扭动，还时不时地穿过黄龙腹部，随着鼓点声，红龙舞得越来越快，黄龙突然站了起来，插入其中与红龙一起争夺“龙珠”，鼓声骤然停止，同学们也意犹未尽，恋恋不舍地放下竹竿。

接着第三批，第四批，第五批。。。。。。每次都有不同的惊喜，每次都有不同的体验，同学们玩得不亦乐乎，海潮般的叫好声，掌声也此起彼伏，良久不能停息。

好一次震憾人心的舞龙表演。

我的音乐之梦

王飞宇

今年暑假，我看了很多跟音乐有关的综艺节目，特别是《中国好声音》深深的吸引了我，好多人都抱着一把吉他上台演唱，我也想象着有一天我抱着心爱的吉他站在《中国好声音》的舞台上。我也曾把这个梦想告诉了爸爸，但他略带嘲讽的口语对我说：“等第88届《中国好声音》的时候，你就可以参加了。”可我并没有被这句玩笑所击倒，而是开始努力将这一想象变成梦想。

就在开学后的一周，妈妈带我报了吉他班。在琴行，我和妈妈挑了又挑，选了又选，终于有了一把属于我的吉他。一路上，我掩饰不住自己喜悦的心情，仿佛自己是一只快乐的小鸟在天空中自由的飞翔......回到家，我对吉他更是爱不释手，晚上恨不得抱着心爱的吉他一起入梦。

报名后的一节课，我带着激情和一颗好奇的心来早早的来到了培训室，焦急的等待着，可惜的是老师因为有事不能来，这是我第一课学习的积极性受了些打击。可这并没有磨灭我学吉他的激情。就在上个星期六下午，我背着我心爱的吉他来到了培训室，刚坐下，就进来一位年轻帅气的小伙儿，经相互介绍，他就是我的吉他老师。课开始了，他并没有讲些有关吉他的基础知识，而是拿着我的吉他给我演奏了一曲，他的收的手指是那么的灵活，他的技艺是那么的娴熟，他弹奏的歌曲是那么的美妙动听，这使我由衷的敬佩他。在接下来的时间里，他给我安排了7个练习，他演示的时候，我就认真看、仔细听，在我练习的时候就用心弹。经过一番努力，这一节课的内容我已经熟练掌握，这也意味着我离自己的梦想又进了一小步。

虽然说吉他课才刚刚开始，但我已对未来有了美好的憧憬，我相信，只要努力，坚持不懈，总有一天会梦想成真！

**我和书的故事**

**张瑜**

小时候，我不喜欢看书，甚至有点讨厌它，避之不及。那时候，我的想法很简单-----玩才是最重要的，最开心的。

爸爸想了很多办法：讲故事，推荐，告诉我书的好处，甚至自己买了一些书，一摆在我面前，要求我自己慢慢读。但是我从来未曾把这些话当真。爸爸的书买了半个书架，可是我却连一本都没有看完，因为，我只要看到那些黑色的字体就觉得头晕脑胀，更别说爸爸给我买的还是那些有关历史的、武侠的、古代的书，当然也有少量的童话书，可是我真的不明白，看那些书，对我究竟有什么用，后来爸爸也明白了，我不喜欢看书。所以他放弃了企图通过强迫我看书让我喜欢上看书的想法，我也乐得自在。直到那一天，一趟“书城之旅”彻底改变了我对书的看法。  
 那一次，爸爸带我来到书城，偶然地，看见那么多的书，没有让我感到厌烦，而是感觉那颗爱玩的心，在慢慢变得平静，爸爸带我来到儿童文学的书架旁，让我在这里等他，他去买几本他喜欢的书，我点点头，答应了一声，爸爸就走了。我静静地站在书架前，缓缓地伸手，我不知道我怎么了，脑海里好像有两个声音，在激烈的争斗，一个在说：“不要伸手，把手收回来。”而另一个声音却在说：“孩子，拿吧，好的书将会改变你的一生，让你少走弯路。”原本坚定的认为玩才是最重要的心动摇了，摇的剧烈，最终，我还是伸出了手，拿起我人生中的第一本书，下意识地翻开，黑与白交织着映入我的眼帘，出奇地，翻开一本书不仅没有觉得脑袋晕胀，还感觉有一股奇特的吸引力牢牢的将我的目光拴着上面。  
我读的入了迷忘记了时间，忘记了地点，我仿佛远离了喧闹的人群，远离了繁华的都市，来到了一片辽阔的草原，那里正上映着动物捕食的场面，野犬奔跑时发出的“呼呼”的摩擦声，羚羊因慌乱脚步变得凌乱，跌倒了又慌张地爬起，一幕幕画面在我眼前绽放，将我牢牢吸引其中，直到一只大手轻轻地拍了拍我的肩膀，我才如梦初醒。我央求爸爸请他帮我买下这本书，爸爸笑了，笑的很开心，幽幽地说：“你这小顽固分子，怎么也开始看书了？”我挠着脑袋:”以前不知道书好看，现在知道了，想看书了，不是挺好的吗？”爸爸点点头,帮我买下了我生命中的第一本书。

从那次以后我变了，变得不那么爱玩,变得与书形影不离，许多时候都只是静静地捧着一本书，让其即将我沉醉，随着主人公的欢喜而欢喜，悲伤而悲伤，痛苦而痛苦……往往一看就是几个小时。

书中我学到了许多道理，比如弱肉强食的生存环境，母子间血浓于水的亲情，我们应具备顽强不屈的精神……书教会了我知识，教了我做人，教会了我如何生存。

**我美丽的校园**

**徐诗琪**

通师一附，这所陪伴了我近6个春秋的学校，在今天，有了可喜的变化。

童悦楼里每一层都或多或少地有了些变化。比如那三楼，就多了充满梦幻色彩的小图书馆，二楼就摆了充斥着同学们的创意的手工品……但变化最大的，却还是楼下那大大的花坛。

你看，那一盆盆艳丽的菊花摆在那里，迎着凛冽的朔风，却纹丝不动。秋日细碎的阳光轻柔地覆在它的花瓣、叶子乃至它的根茎上，为它们勾上了毛茸茸的金边，显得更加惊艳。我知道，这看似温暖的阳光只是光有样子而已，实际上没有任何温度。也许，这菊花身上所彰显的，正是我们的花样年华，那敢于“傲霜斗雪”的无畏品质吧。

菊花都是有清一色的浅棕色塑料盆装着的，或大或小，或高或低，虽参差不齐，但却各有各的美。

它们，有的艳红如火，花瓣层层叠起，呈绣球装；有的金灿似羊，结成扇形；有的粉紫如霞，花瓣较大，看起来圆润如玉……

忽然，一抹白色的倩影令我顿住了流转的眼波，上前仔细观赏。它，只是一株小小的菊花，洁白如雪，淡丽雅致。它因为自身体积小，风又太大所以被吹得颤颤巍巍的，但却始终执着地挺立在哪儿，颇有几分“不畏霜雪反倒喜”的味道。

我在意的并不是它的颜色，只是纯粹地喜欢它的姿态而已。——因为它和别的花，不一样。

别的菊花都小心翼翼地摆出一个婀娜的姿势：或接成球，或扎成扇形，却都不敢有丝毫差池。它们虽然个个都很美，却又似有似无地透着呆板。

而它，却不愿墨守陈规，愣是改变了圆润高雅、淡然美丽的高贵的传统姿态，硬是将其变成了肆意！没错，就是肆意！肆意地舒展着自己美丽优雅的身姿，将自己由原本一位高雅的小姐，变成了一个站在金色海洋似的麦田里，咧着嘴笑的小女孩，乐观而又明朗，没有矜持和骄傲，只有开朗与快乐！只是肆意地释放着自己的生命力！

在它身上，我只看到了蓬勃的生命力！是的，没有杂质，就单单只是饱满而又旺盛的生命力而已！

它那拉丝般抽出的细长花瓣，尖端还微微地向上翘起，尽显那只属于它的倔强，那只属于它的荣耀！它嚣张地展示着自己，没有丝毫犹豫与顾忌！这时候的它，就如同是个不谙世事的孩子，只懂得亮出自己！

它那朝气蓬勃的生命力在洁白如雪的颜色下，显得更加纯净无暇，更加嚣张肆意！

它，只为自己而开！

它，只为生命而怒放！

…………

我看着被渲染出一道金芒的白菊，看着它无声的顽强、沉默的执着，心里，似乎有什么开始改变了。

我和同学们再过小半年就要分别了。望着那白菊，我心里更加惆怅，淡淡的，却又挥之不去。

虽然嘴上不说，但并不代表不悲伤。

在这里独自伤感，还不如珍惜现在的时光。

我觉得，这个冬天会有些不一样。

美丽的母校啊，我在这段如水的年华中，与你同在。

**我是一滴小水珠**

**张媛媛**

我是一滴小水珠，我从高原雪山来，越过了千山，流过了百川，来到一个美丽的城市——南通。

这里杨柳依依，桃花灼灼，春天的南通显得十分妩媚多姿，美景如画，生机勃勃。在濠河里我自由的游动，舒展双臂，只见北濠河水面宽广，波光粼粼，它象征着南通人民宽广、大度的心。随波而流，我又来到了南濠河，沿河的博物馆群，显示这座城市深厚的文化底蕴和对历史的尊崇。它既是南通人民的文化遗产，也是南通人民智慧的结晶。濠河上的桥，造型各异、各不相同，点缀着水城的风光，给濠河增添了不少的光彩。南濠河它宛如美女，婀娜多姿，显示的是南通人民的细腻，多情。沿河路边的百年建筑——南通博物馆、女工传习所、张謇故居......彰显了“中国近代第一城”的雄姿。顺流而下，不知不觉到了体育公园，倚着一颗大树边休息边和它聊了起来，树爷爷告诉我许多有关这座城市的故事。原来，这里曾经走出过许多名人，有状元、将军、科学家、画家和数十名世界冠军。听后，我不禁对这座城市肃然起敬，并让我对南通人民淳朴的民风，包容会通、敢为人先的精神有了深刻的了解。

告别树爷爷，我随着同伴们一路高歌前行来到了园博园，这里风光明丽，碧水蓝天，游人如潮。抬头远眺，只见狼山、剑山、军山、黄泥山、马鞍山，形态各异、郁郁葱葱矗立在江边，日夜守护着这座城市。呀！南通真美！

数日的停留，让我认识了南通，感受了南通，我要走了，和我的小伙伴们由江入海，去实现我的畅游世界的梦，但南通之美我永远不会忘记。

下 雪 了

夏艺菲

不知为什么，去年的雪下得特别迟，直到今年春节……

“夏艺菲，夏艺菲，你快过来，看窗外！

当我还沉浸在美妙的梦境中时，朦朦胧胧地听见表姐兴奋的呼喊。我漫不经心地朝外望了望，漫不经心地说：“姐姐，不就下雨吗，有什么好看的？“不是啊，好像下雪了！”我一个激灵， 一骨碌爬起来，抓起外套裹在身上，冲到窗前一看。哇！真得下雪了。洁白轻柔的雪花，不断变化着造型、摆弄着舞姿，飘飘悠悠地从空中慢慢降落。一开始的雪花还是一小朵一小朵，柳絮般的随风飘逸。接下来越下越大，一阵紧似一阵。一片片雪花好似千百只轻盈的玉蝴蝶，扑向窗户玻璃。在玻璃上调皮的撞一下，又翩翩地飞向一旁。一会儿外面已经白茫茫了。

渐渐地，雪变小了。雪片像飘落的梨花瓣儿，零零落落的。姐姐打开窗户，把双手伸出去接雪花，我也学着伸出去。一片晶莹的雪花落在我的手掌心，凉丝丝、痒兮兮。还没等我看清她的模样，便融化了，害羞地化成一滴清亮的水滴。又过了一会儿，雪停了。天空中灰色的云朵缓慢的向天边移动，刚刚躲在云层后面的太阳，射出耀眼光芒。

雪，是冬天不可缺少的一道亮丽风景线，是每个孩童都期待的玩伴：堆雪人、打雪仗…….

啊，美丽的雪花，我爱你！

写在毕业季

杨颖宸

——谨以此文献给辛勤教育我们成长的父母、老师及与我朝夕相处共同长大的同学们！（序）

“风吹雨成花，时间追不上白马，年少掌心的梦话，依然紧握着吗？……”

一眨眼小学时光已经匆匆流逝。你还能记得一年级，自己及小伙伴天真青涩的模样吗？还能想起你刚戴上红领巾的无比喜悦和荣耀的心情吗？逝水流年，时光如梭。如今我们已经见证了五批一年级的小朋友成长，更看到了彼此的成熟。尤其现在升入了六年级，最后一年也是最后一次，为一年级同学完成授胸章仪式后，更让你我意识到小学时光何其短暂。

是啊！马上我们就快毕业了，就要迎来“初中季”，忆起这短暂的六年，我们曾经历了多少风风雨雨，喜怒哀乐。我们曾经彼此猜忌过，怨恨过，也彼此温暖，鼓励过。但在快毕业的一年里，大家仿佛一夜之间长大了一样，为师生之情，同学友谊，开始互相帮助，相互谅解。我想也许我们大家心头都已袭上了淡淡的忧愁，只是你也不说，我便不讲，只怕说别离，道离愁而更愁吧！

六年来，我们长大了许多，但不知你有没有发现我们亲爱的父母及老师，他们的白发、皱纹却掩盖不住了。还记得一二年级时，他们年轻的样貌，矫健的身姿，洪亮的话语吗？可现在他们把一腔热血奉献给了我们，而自己则失去了往日的风采年华！

有时，当我静静的依着阳台，回想过去，总有两行热泪禁不住流了下来，划过我的脸颊，带走那回不去的岁月……。

今夕何夕，青草离离，明月夜送君千里，等来年，秋风起……。

**寻根记·肉串**

郭奕李

走曾经走过的路，唱曾经唱过的歌，吃曾经吃过的肉串。

有些地方你可能从来没有去过，但当你真实地走上去时，你会觉得，自己在几年前，十几年前，甚至超出自己年龄的若干年前来过。你到过，你真实地居住过，每个角落你都抚摸过。曾在《索探与发现》节日中，看到有位科学家说过：因为空气中浮动着曾生活在这里的人的脑电波，而你恰好接收到那组电波，而留下这电波的人，就是我们称呼过的“前世”。

通师一附老校区和老一附的肉串对于我，就是如此的存在，真实却又荒诞。

风声席卷。

很早就听说老一附的肉串，于是借着周末的午后，我去了趟老一附。穿过胡同，便看见两排高大的梧桐，朝老一附走去，便看见一个肉串摊，摊主是一个老爷爷。白色的围墙有些发黄，还有一群不知何时被画上去的黑色的骏马，奔腾着，跑向未来。老一附迁走了，这让肉串摊冷清了许多。但我仿佛听见了孩子们银铃般的笑声与校钟浑厚的声音，它们渐渐清晰，却又模模糊糊，但却从未离去。

隐约中，我看到围着青色围裙的老人把肉串放入油锅的漏网中，用前头焦黑的筷子在油锅里画圈子，油锅沸腾了，发出“噼噼啪啪”声响，霎时，浅金色泡泡不断浮现锅面，又碎裂在空气中，阵阵香气弥漫开来。老人提出漏网把子，夹出肉串放到盘里，递给食客。食客笑了，笑肉串的美味，老人笑了，笑食客对自己肉串的满意。

不知不觉，我也走到了摊前，点了两个大骨头，便在一旁等。肉串下锅了，阵阵香气扑面而来。我接过乘着肉串的盘子，抹上老人秘制的香酱，就坐在旁边的椅子上。我小心翼翼地提起肉签，放在鼻前嗅了嗅，大骨头特有的香，酱料的甜，还掺和进了空气中树木清新的气息。阳光透过绿叶间的缝隙撒在肉串上，肉串上便镀了一层毛绒绒的金色，如梦如幻。我咬下一块肉来，那厚厚的香酱立马化开在了我的口中，有些甜，有些辣，味觉细胞一点点吸收肉酱的美味，然后一个个放松下来，留下满口的回味。牙齿一张一合，我咬了口那鲜嫩的肉，大骨头没有炸得香脆的皮，却有柔嫩的肉。一口咬下来，那股子油噢，直往嘴里冒，涌得牙齿上都是。我把肉吞了下去，肉顺着我的喉咙滑到心里，让我全身心感受到了肉串的美味，我享受地闭上眼睛。“好吃吗？”老人擦了把汗，转过头，眼里满是期待。“好吃”。我笑着扯了把纸巾，擦去嘴角的油渍。“嗯，我这肉串味道几十年没变噢！”几句亲切的南通话，让我一时感动地想哭，不明原因。回头细看那个爷爷，怕也是七十出头了，一头银发，眼睛有些灰蒙蒙的，却饱含慈爱之色。我猜，他做的肉串，也是融入了他的爱吧！

阳光很温暖，我坐在午后的老一附前，感受着这似曾相识的感觉，也许，前世，我就生活在这里，这片温暖的土地上。

**演讲比赛**

郭奕李

晚光任苒，白驹过隙，六年的岁月在指间匆匆滑过。笑语、欢声、呐喊、哭泣，都像是时光串起的珠子，戴上了心，没有刻苦铭心，没有轰轰烈烈，却晕着淡淡的暖。在我心里的项链上，有这样一颗珠子，最圆润，最明亮。

那是一次演讲比赛。我和张瑜早早来到比赛现场——报告厅，我们是代表班级参赛的，老师十分重视，我们也做了不少的准备，但此刻，丝丝紧张仍从心底漫延开来。前头兴致勃勃讨论比赛的声音，我一句也没听进去，紧张，成了最大的敌人。

“安静！”秦老师严肃的声音让全场气氛一寒，“比赛开始！”

第一个上场的，是一班的女生。她戴着厚厚的眼镜，一举一动都泛着书生般的儒雅。看着有些眼熟，却一时想不起她的名字，她文笔极好，可惜没有放开胆子，声音有些颤抖，少了大家闺秀的气场。张瑜摇了摇头。

选手们陆续上台了，其中不乏人才，见他们个个不是等闲之辈，我心中也有些慌乱，要是比不好，那就惨了！突然，有只温暖的手握上我的手，有些湿湿的，是被汗打湿的，是张瑜：“别太担心结果，过程不才是最重要的吗？”话是这么说，但我却知道，她心中一定也紧张。她在班里一直是大姐大形象，遇事沉着，我做了个鬼脸：“谢大姐开导。”有了小插曲，气氛轻松不少。

到张瑜了，我感到她握我的手紧了紧，又松开了。“上帝与你同在。”我拍了拍她的肩。“关键时刻靠自己啊！”她呼了一口气，自信地走上台去。

时而轻快，时而悲凄，时而微笑，时而轻叹，张瑜，在舞台中央，鞠了一躬……

下一个就是我了！“别紧张，看我的眼睛！”“嗯！”重重点了两下头，我走上台。台下一群黑压压的人头，几个男生不屑地望着我，翘起了二郎腿，而我，却没有受到影响。因为人群中，有一双眼睛，那样清澈，那样坚定，好像平缓的小溪，用清凉的溪水滑过我的脸庞。无声，更甚有声。悠扬的钢琴曲倾泻出来，仿佛宁静的夏夜，青蛙都为我鸣奏。我开始了演讲，金老师说的要点一一浮现在脑海，我风趣地耸耸肩，无奈地摇头，恬静地微笑，都只为我，万众瞩目。

月华如练，风打湿落花如雪。也许未来某一个茶余饭后，我忆起这个活动，忆起张瑜，都会笑而不言吧。

**一叶知秋**

**徐诗琪**

热辣的夏走了，盛情的秋来了。她催开了点雅淡致的菊花，催熟了香甜的果实，也催落了高傲立在枝头的树叶……人们看到了落叶，便知秋来了。

我漫步在林荫道上，寻找着秋姑娘的足迹。忽然，一棵火红的树映入我的眼帘。瞧，它红得那么诱人，像是要滴出来似的。在这棵树上，我仿佛瞧见了秋姑娘那淡艳娇芳的眉宇，又宛如瞧见了沧桑的历史……我走近细看，才知是枫树。我抓了把枫叶，五指缠绕，顿时感受到了只有秋天才有的细腻与清冽。仔细一看，枫叶依丛丛，一簇簇，层层叠叠地堆在一起，每片树叶上都有着艳丽的红，都有着细细的脉。脉络向上不断伸沿着，分叉着，最终直至叶面的边缘。走远了，我望了望枫树，发现它红得是那样张狂，如同一团熊熊燃烧的火焰……真是“停车坐爱枫林晚，霜叶红于二月花”呀！

又走了一段，发现脚下竟铺着华丽的金色地毯。走在上面，感到无比的舒适。“沙沙沙”，伴随着我的脚步，竟奏出那样美妙的乐章。我不禁好奇，这是什么？蹲下来，发现这是一片片的银杏树叶。拾起一片经过铅华岁月的叶片，默默地注视着。只见叶的最边缘是褐色的，中间有大片的金黄，一条淡淡的绿宛如是佩在扇子上的一条翠玉带。它的茎脉由一点向四面八方射出，摸上去有一种舒适的粗糙。在阳光下，就像一块半透明的玉。看着这一地的叶，我不禁想起了龚自珍的“落红不是无情物，划作春泥更护花。”的名言佳句。

渐渐地，我走出了地毯，来到了一棵与众不同的树下。这棵树苍劲挺拔，树叶宽大，肉质肥厚。我轻轻地走向它，轻嗅着它的气味。顿时，一股清香探进我的鼻翼。我仰头看着叶子，形似芭蕉，色泽高雅端庄，修长的叶脉分散着，向上伸着，直至叶的边缘，外面还包裹着淡淡的绿。中间金黄，旁边是棕与黑交加的演绎，呈现出与众不同的孤傲……

冬青叶的翠绿，枫叶的火红、广玉兰的金黄等叶片聚在一起，共同为秋演绎了美丽篇章……

一叶知秋，秋叶告诉了人们丰收，秋叶告知了人们希望……秋叶从枝头落下，预示着秋姑娘的悄然来过……

**有一种声音在记忆深处**

郭奕李

那一声低缓而悠长的猫叫，是我心中永远的信仰。

——题记

雨，从中午开始就下个不停，天空灰蒙蒙的，笼罩在大地之上。放学了，我冒雨跑回家。口袋里有一块钱，冰冷的金属硬币被我的手紧握着，隐隐有了丝温度。

小区的物业并不好，洒了一地的金色落叶，已经很久没有人打扫了。雨水一打，梧桐树上的叶子全落了下来，显得十分落莫。拐角处，有一个茅草封顶的废弃垃圾堆，里面生活着一群野猫，它们的足迹遍布整个小区，而这个垃圾堆，则是它们的聚集点，干燥、温暖。

“喵~”一声悠长悲凉的猫叫。我低下头，垃圾堆墙角蜷缩着一只猫，白色的皮毛沾染上了泥土的潮湿，显得有些脏。它抬起头，又迅速低下头。我看见，它鼻前有个丑陋的疤痕，也许就是这个疤痕，让种族远离它。它不怕生人，也没有其它野猫的警觉，它静静地立在那儿，不免有些颓废。

“歪鼻子，你饿吗？”我蹲下来，轻轻问道，即便知道这是白问。

它垂下的耳朵竖了竖，用绿色的眼眸盯着我，那双被雨淋湿的瞳孔，散发着异样的美。

我把口袋里的钱掏出来，一块，够买一根火腿肠吗？我匆匆跑向小店，一块钱正好买了一根。

“歪鼻子”还在那里，它缩在角落里。看见我手持的火腿肠，它也不顾猫的尊言，立刻围上我。我撕开包装，掰成几瓣放在地上，“歪鼻子”立刻冲上来，也没有疑虑食物的安全，叼起来，大口朵颐。它，定是饿坏了。我无法想象，它之前是如何饿肠辘辘地挨过漫漫长夜，我也无法想象它是怎样挺过寒冷的冬天。它吃别人遗留的食物碎屑，吃它低三下四讨来的食物，其实我觉得，如此卑微地过着行尸走肉的生活，还不如一了百了，骄傲地死去，也死得有尊言。

它吃完了，立起身子，轻轻唤了声“喵”，似乎在表达谢意，随后，它转过身子，越过高墙，消失在我的线视中。望着它远去的背影，我似乎明白了。

卑微而屈辱的活着，是为了有朝一日的出人头地。“歪鼻子”之所以活到今天，因为它心中有爱，而给予它爱的人，就像我，不过是它生命中一个施舍它食物的匆匆过客，而正是这些过客，给了它爱的勇气，万物之所以得以生存，就是因为爱。

如果你觉得今天不成功，没关系，这是小事，还有明天。你从不是一无所有，我们无时无刻都享受着爱，父母的爱，老师的爱，同学的爱……活着，因为爱。

那，是一声喵叫，一个封存于我记忆深处的猫叫，一个充满信仰的猫叫。爱，猫的信仰，猫，我的信仰。一声猫叫，久久在我耳畔回响。

**折     星       星**  
    夏艺菲  
 今年“三八”妇女节快到了，送什么礼物给妈妈呢？送贺卡？给妈妈洗脚？还是做一顿美味可口的佳肴？……哎，这些都太没新意了，真让人伤脑筋呀！  
 下午大课间，看见一群女生围在一起，叽叽喳喳、嘻嘻哈哈地，也不知说些什么、笑些什么。我便好奇地凑上前去看个究竟：只见每个人手上都拿着花花绿绿的长长纸条，课桌上的玻璃瓶里有十几颗小巧玲珑的星星。我也跃跃欲试，拿起一张紫色的纸条，先把纸条的一头往里绕，再把另一头插进空隙中；然后轻轻一拉，便有了一个星星的雏形。接着把多余下的一小段纸条裁剪下来，或者是将余下的一大段纸条，围着雏形的边绕起来。当纸条绕到最后还剩几厘米时，把纸条塞进雏形的两层中间，最后再轻轻捏一下五个角，一颗可爱的小星星完成啦！刚开始折的时候，我折出来的星星要么太松，在捏五个角的时候，塞进去的纸条又出来了，折出来的星星松松垮垮的，要么绕的太紧，五个角怎么都捏不起来，折出来的星星正面鼓鼓的，反面却瘪了下去……总是不太美观的星星。我没有气馁，不断的暗暗鼓励自己：熟能生巧嘛，多折一些就会好起来的，。果不其然，折了十几个后，渐渐变得越来越好看啦，速度呢也比初次尝试时快了许多。折着折着，突然我脑子灵光一闪，我可以自己折一些星星送给妈妈呀！我为这个主意兴奋不已！说干就干，我用零花钱买了几包星星纸，加上一些以前积攒的和别人赠送的十余条，我想肯定够了，我充分利用课余时间和周末空闲时间来折星星，我把折好的星星都放进一个精致的玻璃罐

里，用丝带扎好，忐忑不安地等待着3月8号妇女节的到来。

3月7日夜晚，我拿着玻璃罐翻来覆去地看，里面的星星有热情的红色。有神秘的紫色，有明亮的黄色，有富有的生机的绿色，还有成稳的黑色……有的星星是斑点的，有的是有小图饰的，还有的撒了彩色的粉的。。。。我把一小罐夜光星星放在台灯下“充电”等待着明晚美丽的绽放。

3月8日夜晚，我把亲手折的110多颗五彩缤纷的星星送给了妈妈，妈妈非常高兴，给了我一个大大的拥抱。我把门关上，把灯关了，屋子里便漆黑一片，伸手不见五指。我拿出夜光星星，这时候，夜光星星闪烁着幽绿色的光芒，美丽极了！

妈妈，祝您三八妇女节快乐！

**有一种声音在记忆深处**

黄驿纹

“风声雨声读书声，声声入耳。”

——题记

在这个平凡的世界里，却有着许多不平凡的声音。这些声音，有的又轻又细，有的又野又粗犷；有的能让人流泪，有的能使人放声大笑，有的能使人们的心平静下来……

在我的记忆深处，有一种别样的声音，是雨声，你也许会笑它卑微，可是，你有没有发现它的动听？

盛夏，总少不了那一场接着一场的雨。这时，我最喜欢穿上凉鞋，撑起一把小伞，走进雨幕中。只听那细小的“沙沙”声，便是它落在伞上的声音，只要一听到它，我那颗躁动的心便会慢慢平静下来。

如果是中雨，声音便完全不同了，打在伞上就是有节奏的“啪啪”声。这时，我便沉浸这美妙的声音中，便会感到，世界出奇得静，静得耳畔只剩下只剩下雨点落地的声音；静得全世界仿佛只剩下了我。

若是在漆黑的夜晚下大雨，真是舒服！如果那时人们都在睡觉，一定会睡得又香又甜。只听窗外“刷刷”声和碰在栏杆上“叮”的一声。躺在床上的我便起身撩开一角窗帘，观赏着窗外的雨景，外面只有一盏路灯陪我一起，亮着橙色的光，看起来好温暖。“轰”的一声，只听天上划过一道绚丽夺目的闪电，将夜空劈成两半，雨下得更大了，声音也更密集了。我拉上窗帘，回到床上，静静地坐着，偶尔一片白光照亮我的脸。不一会儿，困意袭来，便进入甜甜的梦乡。

雨声，美哉！

**“自由肥神”**

黄驿纹

看了这个题目，你一定会知道我要描写的是一个胖胖的孩子，莫笑，请君共赏！

他叫朱轶涵。人不高，挺肥，长着一张肉乎乎的国字脸，刘海盖过额头。于是，他不知为什么觉得自己很帅。

瞧，他上课时的姿势，半躺在椅子上，眼睛半眯着，活像一只懒猫，还跷着二郎腿。这时， 坐在旁边的邵宇轩小声道：“朱轶涵，接着！小心老师！”说罢，便将手中的一颗软糖塞入他的手中，朱轶涵会意，立即将手指握紧，“嗖”地缩回桌子里，趁老师不注意，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塞入嘴中，脸上的肥肉一抖一抖的，嘴一撅一撅，几秒钟便下了肚。整个过程配合得很默契，看得我目瞪口呆。

那，“自由肥神”这个称呼是怎么来的呢？有一次，我们吃完饭回教室，大家都很热，而且，母校要庆生，我们要写贺卡。他写完了，很无聊，便想了一个办法让墨水干掉。只见，他的一只手半举着，拿着贺卡，对着电风扇，另一只手抄在背后，圆滚滚的肚子挺着，面部表情严肃。姿势真的好像美国“自由女神”像。我情不自禁地叫道：“哇，朱轶涵你真是‘自由女……’啊不，自由神…… ”正当我想不出什么“神”的时候，我同桌开口了：“这是‘自由肥神’好吗？”于是，这个称呼就是这样来的。

朱轶涵，你说过你的梦想是当厨师，但是你贪吃的毛病可要好好改改，不然，你长大以后把烧给别人吃的菜嘴馋吃掉可怎么办呢？

**跑操!跑操！**

蒋嘉堃

“一、二、三、四，一二三四！”一阵阵响亮的口号从通师一附朝晖分校的操场上传出。今天，学校领导来我校观看跑操。

  清晨，我们顶着寒风在教室外整队站好。兴许是地面无灰、墙壁雪白，再加上同学们服装统一的缘故，一切给我们的印象真可谓精神抖擞、生机勃勃。“立正！跑步走。”在班长钱张棋的口哨声中大家步伐一致地跑向操场，来电我们班的等待区。

    凌厉的寒风彻骨入髓，真是“北风卷地白草折”刺骨的寒风拂过我的脸颊，我不禁打了个寒战，但看着同学们一个个精神饱满，军姿笔挺，这点儿小冷又算什么？

    “二零一五学年通师一附朝晖分校跑操比赛正式开始。全体立正，跑步走。”随着体育老师一声令下，广播里音乐响起。“一二一，一二一，左右左，一二一。”同学们迈着整齐的步伐，围绕操场外圈跑道小跑。我前头的王熙晨格外认真，只见他眉头紧锁，一声不吭，扭动着他圆嘟嘟的身躯，左一步，右一步，每一步都刚劲有力地落在操场上。

我心想：跑操比赛事关重大，同学们都很努力，我也要加把油了。一定要为校争光。同学们心里也这么想吧，一个个大喊口号，步伐统一地跑完了全程，结束了这次跑操。

这次跑操，跑出了我校的风采。它也令我受益匪浅，他让我知道了团队合作的重要性，同时也磨练了我们的心智。

我阳光、我快乐、我运动、我成长！

**思那锅牛奶粥**

　　　　　　　　　　 　金江未

　　过年嘛，哥哥和我自然是要聚在一起。家中的六个大人嘱咐我们俩看家，之后便上店去，这一去就是一个下午。

　　大人不在家，孩子high翻天。哥哥和我把家中所有的炮仗都放完了，玩得满身是汗后腹中空空。哥哥和我一合计，从屋后搬来十来块砖头，再从厨房内拿来一个锅、一捆柴火，准备工作就算完毕了。

　　当时的我还不满十周岁，哥哥也只比我大四岁，两人都没有做饭的经验，只好在屋旁的田里搭上小灶，开始了两个人的“狂欢”。

　　我绞尽脑汁，设计出一个完美的砖头小灶。两个人将它搭好后，把锅架上去，在锅里加上些井水、米，再在锅下面生起火，紧张兮兮地观察着。不一会儿，那捆柴火便已烧去了大半，眼看着火就要熄灭了，我忙又搬来一些柴火，小心翼翼地放在菜苗旁的空地上。哥哥也不断地将两块挡风的砖头挪挪位置，生怕风将火苗吹熄了。

　　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哥哥不时掀开锅盖吸上一口香气。见他这副样子，我突发奇想，问哥哥：“你说说，如果在锅中添上几大罐牛奶，这味道岂不更香？”哥哥双目放光，连声叫好，我立即转身回屋，从冰箱中取出三罐牛奶，尽数倒入锅中，这牛奶的香味便扩散开来。不大一会儿，牛奶粥就熬好了。两人拿着勺子，你一口我一口地直接从锅中舀着吃。哥哥直吃得肚皮滚圆，坐在散发中青草气息的土地上直喊“哎哟。”我见哥哥这副样子，忍不住笑了出来。两人看向不远的河，心满意足地咂巴着嘴巴。大人们自然是不吃我俩鼎力推荐的牛奶粥，只是当作一个笑话在闲聊中谈起。

如今，我一个人不论再怎么努力，都做不出当初的那种香浓的味道。咝溜溜的东北风拌上两个孩子手忙脚乱地燃起的一小摄温暖，再加上哥哥和我在一起的浓浓的亲情，或许就是那锅牛奶粥的秘密配方。

**我们拍毕业照了**

金江未

我们终究要分别，在这一天。

　　　　　　　　 －－题记

我曾见过许多学长们的毕业照，却只是一笑了之，因为自己总认为：毕业，离自己还远。可这一天，终究是不可避免地到来了。

拍毕业照那天是个晴朗的日子，我木然地走向自己的位置。真的要毕业了吗？我在心里无数次地问自己。那些同学间一起嬉戏打闹、一起度过难关、一起被老师责罚的日子仿佛还在昨天。从记忆中摘取些许碎片，我看见了这六年......

寻梦?老师撑一叶知识的小舟，在六年的时光里引领我们前行，我们天真无邪，纯洁的目光常常热切地望向老师，他们的板书和教鞭就是我们努力的方向。亦或还有运动赛场上学长们的奔跑冲刺，将我们的梦有了一个朦胧的方向？我不知道，这个校园，给了多少学子优秀的梦想啊。我们，又真的在这里已经六年，要离开它了吗？

追梦？何谈追梦？只有在梦已定型之际，追梦的漫漫路程才会开始。每一次汲取知识、每一次实践积累，都是一次推近离梦的距离。善于思考，解决各种学习问题都是梦对我们的考验。这个书声琅琅的和爱大家园，每天都给我们前行的力量，我们怎忍毕业，怎忍离开它？

圆梦？亲爱的老师们为我们托起理想的翅膀，只待我们高飞远航。记得老师一次次刻苦铭心甚至恨铁不成钢的教诲，记得被老师罚订正作业的痛苦，记得考试满分的快乐。我们战胜了自己的懒惰，培养了自己的勤奋。当跨过一道道问题的关卡，我，又怎能忘记助我们圆梦更近一步的老师，又怎舍与他们别离？

“大家笑啊！”随着摄影师的快门，我们的毕业照定格在那一瞬间。我知道，在这一天，分别就要来临了。而我们的梦，将从这里，从毕业照里，从无数莘莘学子那里，从对未来的憧憬里，乘风远航！虽然我们不再是这里的一员，却永远属于这里！一附！！朝晖！！！

**当蚂蚁遇到樟脑球**

杨润瑾

书本上给我们布置了一个实验，让我们观察蚂蚁在遇到樟脑球后会有怎样的反应。这提起了我们浓厚的兴趣，带着疑问，我们找来樟脑球，激动地飞身下楼。

搜寻到一只蚂蚁后，我们按照书本上的提示，用樟脑球在它面前划了一条线，它似乎没有迟疑，若无其事地爬了过去。我们又继续在它周围划了一个圈，但还是没有发现异常变化，轻松自然地就玩了穿越。

这是怎么回事？正当我们有些沮丧时，一只正在搬运食物的蚂蚁吸引了我们注意力。我赶紧跑到跟前，使劲划了一条长长的防线。只见小蚂蚁闷着头，顶着食物快速地向前行进，来到防线边，它突然停住了，似乎面前多了一堵墙。它转了个弯儿，向旁边走去。我们不甘示弱，又在这一侧划了一道白线，它又一次停下了脚步，呆在原地，似乎在想：今天这是怎么了，老跟我过不去。然后又折返前进，我们乘机用樟脑球在它的周围划了一个大大的圆圈。随着时间一点点流逝，它焦急地在圈内跑来跑去，始终无法脱身。最后，它索性放下食物，脑袋左转转、右瞧瞧，两只触角不停地抖动着，似乎在努力地回忆和搜寻记忆中的道路，却一筹莫展。再过了一段时间，线圈的气味渐渐淡了，它才冲出了重围。

蚂蚁为什么会怕樟脑球呢？我们百度了一下，原来蚂蚁是靠气味辩路的，樟脑球浓烈的气味会影响它们的嗅觉判断，所以包括蚂蚁在内的很多昆虫都怕樟脑球散发的气味。

这个实验不仅丰富了我的科普知识，还让我学会了观察，真是一举两得！

**忘不了**

**杨润瑾**

六年的光阴随风而去，

小学的生涯也渐渐远离。

带着不舍与留恋，

走过校园的每一个角落，

回忆难忘的每一个点滴。

忘不了，校园里曾经的桂花树，

忘不了，课堂上朗朗的读书声；

忘不了，老师们谆谆的教诲，

忘不了，同学们合作的友谊。

忘不了，学习时专注的神情，

忘不了，游戏时追逐的身影，

六年的时光白驹过隙，

纯真的我们也渐渐长成。

带着不舍与留恋，

感念师恩的每一个瞬间，

回忆难忘的每一个点滴。

怎能忘，进步时，您的表扬，

怎能忘，懈怠时，您的叮咛；

怎能忘，犯错时，您的批评，

怎能忘，沮丧时，您的关心；

怎能忘，胜利时，您的掌声，

怎能忘，失败时，您的鼓励。

时间的脚步永不停息，

毕业的日期近在咫尺。

感谢您，美丽的朝晖园！

感谢您，敬爱的老师！

感谢您，亲爱的父母！

是你们，让我懂得了做人的道理；

是你们，让我学到了宝贵的知识；

是你们，让我有了踏上新征程的勇气……

**运动会，我们来了**

杨润瑜

镜头一

只见沙昊阳左脚向前迈一步，身体往后倾斜拉伸，借助惯性右手奋力一投，手中的垒球像离弦之箭飞了出去，远远地落在了地面上，连量尺都快测不到了，大家不由得“哇”了一声……时间一分一秒地过去了，转眼轮到我了，当报到名字的时候，我心里仿佛蹦进了一只小鹿，上蹿下跳。我握着垒球，照着老师教的动作，助跑，迈步，撤身，投掷，垒球在空中划过一道优美的弧线，顽皮地跳着滚落到远处的草地上……

镜头二

只听发令枪“啪”的一声，赛道上的运动员们便以箭一般的速度冲了出去，但他们都有各自的战略，有的人什么都不管，只管奋力向前冲，勇夺第一；有的人慢慢在减速，保持体力，留到最后冲刺。一圈过后，只见我班运动员吴路瑜体力好像不太乐观，豆大的汗珠从额头上滴落下来，嘴唇稍稍发白，见她这样，我们在旁边大声为她加油，她似乎也是听到了我们的鼓励，咬着嘴唇，以最快的速度奔向终点，我们欢呼着跑去为她鼓掌。虽然她的成绩不是最好的，但我们知道她已尽力了。

镜头三

接力赛场地，人头攒动。运动员们紧张地依次站到各自的起跑线上，加油助威的同学们忙前忙后地奔跑着，我的心里有如十五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只听“砰”一声，比赛拉开了帷幕。陈羽双脚迈开大步，双手不停地摆动，转眼来到了我身后。我往前小跑，手伸在后面等接力棒，棒一入手，便撒开腿，咬紧牙关奋力冲了出去。耳边不时传来伙伴们的加油呐喊声，我竭尽全力地赶到郭佳雯身边，她接到棒后，迅速反超了一名同学。不一会儿，接力棒交到了顾齐手中，她可是我们班有名的“女飞侠”，此时她就像长了一对翅膀的小天使，轻盈地“飞”了出去，以最快的速度冲过了终点。

**矮个也烦恼**

唐陈楠

烦、烦、烦，我的烦恼可真多，可是让我头疼的却是我那长不高的个子。这也是家人最愁闷的事儿。

事例一：喝牛奶

“唐陈楠！快来喝牛奶！不喝你就长不高了！”妈妈又在大喊大叫。哎！新一天就这样开始了。说实在的，我真不喜欢喝牛奶，每次一问它，就有一种说不出的厌恶感。所以每天我都想方设法逃过和牛奶这关。这不，我趁妈妈在厨房煮粥，偷偷地把牛奶端进房间，喂给我最爱的小狗豆豆，边喂还边自言自语道：“豆豆啊！你看我对你这么好，以后消灭牛奶的重任就交给你了！”完善后，我又蹑手蹑脚地把空瓶送了回来，还用筷子粘点剩下的牛奶抹在嘴唇上，这样，妈妈就会认为是我自己喝掉的，我正为自己的小聪明而窃喜时，妈妈发现了其中的蹊跷，罚了我两大杯牛奶，我欲哭无泪！

事例二：运动

说到运动啊！哎，别提了，妈妈又为了我的身高设计了一大堆运动计划，看得我头都大了：早上起床跑步、然后跳绳、引体向上、俯卧撑等等。没办法，我只好见机行事。果然，第二天，妈妈照例叫我起床跑步，我开始装病，抱着肚子直喊疼，可妈妈丝毫都不买我的帐，想强行把我从床上拉走，可我死死地抓着床单不放手，妈妈拉了半天，也没把握从床上拽下来，她累得气喘吁吁，开始找我弱点，使劲挠我痒痒，我笑得都快岔气，好几次都笑到，又顽强地爬上床，几番周折后，妈妈见我如此“坚韧”便打消了让我早晨跑步的念头。我就此逃过一劫，庆幸地拍拍胸脯，松了一口气，可转念又想，我不能每天早上都这样折腾吧！哎！

烦啊，烦，我什么时候才能长高呢？

**有趣的实验**

唐陈楠

听说，蚂蚁有5个鼻子，嗅觉可灵敏了，能轻易地找到食物，保证路线正确，可偏偏樟脑丸是它的天敌，能够干扰它的嗅觉……这两者之间的关系是不是真的呢？今天，我们就来证实一下。

首先，得找到一只蚂蚁，既然蚂蚁贪吃，那么，我就用食物来诱惑它，来个“引蛇出洞”，我轻轻撕下一小片面包放在地上，开始静静地等待……果不出我所料，小蚂蚁上钩了，只见它小小的黑身子在面包片上扭来扭去，妄想搬走这份美食和家族分享，可因搬不动，干脆大口大口地尝了起来，它吃饱后就想走，我赶忙在它跟前用樟脑丸划了一条线，只见它慢悠悠地靠近线，突然，它愣住了，感觉不对，身体抽搐了一下，连忙后退，向另一头爬去，我连忙又划了一条线封住了它的去路，可它还是向没有线的地方爬去，企图摆脱我“魔抓”，可我还是不放过它，它往哪儿走，我就划到哪儿，就这样，过了好一会儿，我感到体力不支，干脆画了一个大圆，把蚂蚁包围在里面，心想：“哼，这次我看你怎么出来！”果然，蚂蚁在里面像无头的苍蝇四处乱窜，毫无头绪。又过了好一会儿，它在圈子里一动不动的，安静极了。我忙起身靠近一瞧，没想到，它突然醒了过来，卯足了劲儿向前方跑去，冲出了包围圈。看到这儿，我惊呆了，不禁为蚂蚁喝彩……

从那次实验后，我明白了，小蚂蚁面临危险不会束手就擒，而是拼尽全力奋力一搏，不管结果如何，但自己曾经努力过这就够了，所以，我们也要学习小蚂蚁它那不屈不挠的精神。

她 是 谁

姚善伊

她，高挑苗条的身材，一张瓜子脸上，镶嵌着一对明亮的大眼睛，可惜现在被眼镜挡住了。一张能说会道的小嘴，只要她一开讲，就如流水般停不下来。

她，非常爱写作，周四下午的两堂作文课是她最期盼的。只要她一提笔，立刻文思如泉，语言优美生动。要是遇到她喜欢的素材，文章总能荣获4星，还经常在班上朗读呢。

她在家里也喜欢写作，一写似乎永远停不下来。不仅一有空就写，就连做作业时也总喜欢偷偷地写“小秘密”。瞧，她摊开一本作业，快速完成后，看周围没有大人，立刻打开作文本，尽情地发挥想像，写得正开心呢，妈妈走过来，笑眯眯地说：“又在写你的小秘密啦！”她忙应答：“是啊，因为我太喜欢写作了！”

她，很喜欢看课外书，一到周末，她马上向妈提出请求：我想去书店！若妈妈笑着说“行”，她会欢呼，会蹦跳，会迫不及待。一到书店，她就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有一段时间，她迷上了沈石溪的动物小说，先先后后买了十多本，一次，她从书架上取下一本《虎娃金叶子》，翻开书，顿时沉浸在故事情节里了，看了好长时间，妈妈喊她吃饭都没有听见呢。再告诉你一个小秘密，她每年向父母要的圣诞节礼物，不是糖果，不是芭比娃娃，而是两本喜欢的书。

她，在学校全天的状态，用一句最恰当的话来概况：上课沉默寡言，下课滔滔不绝。

她还能弹一手好钢琴，她非常热爱动物，她有时会撒撒娇，发点小脾气。

她是我最亲最亲的人，猜一猜，她是谁？

**我是个爱仰望天空的孩子**

朱李玥

我是个爱仰望天空的孩子，望到脖子酸痛，望到被阳光照得睁不开眼，直到忘记了时间。

我常常抬起头仰望天空，望着一朵朵白云飘过，望着太阳躲进云层里，又出来。偶尔一只不知名的鸟从我的视线中飞过，扇动着双翅，好像在向我炫耀在空中飞翔是多么地快活。

在仰望天空的时候，我是最自由的。

傍晚，当同学们排着长长的队伍穿过走廊，夕阳下，我们的影子被无限地拉长。我再次仰起头，那轮红日依旧孤伶伶地挂在空中，迸发出这一天的最后一抹余光，西边的天空被染红了，好像燃烧着火焰。东边天上的云彩也都变了样儿，一边是纯净的白色，一边则被夕阳染成了红色。我一边走着一边仰望天空，一天的疲劳也都随着这般美丽的景色消卷而去。

晚上，我来到小区的的花园里，坐在竹亭下的长椅上。有风吹过了，夜晚的风，带着一丝丝凉意，四周除了蝉鸣音，有的只是一片静寂，我习惯性地抬起头，望着漆黑的天空，天空上偶尔还会反照出地上霓虹灯的光彩。我又习惯性地去找天上的星星，却只能依稀的看见一两颗。城市里的天空总是有一片又一片的云，星星都躲在云层中，当然，我还清楚地记得，小时候在农村的时候，，晚上一抬头就会看见无数的星星向我眨着眼睛。我仰望着天空，这样天马行空地想着，一阵阵凉风吹来，心里好不惬意。

我喜欢仰望天空，望着天上的云，天上的星星，天上的太阳。望着无边无际的天空，我会感到世界那么大，而我如此渺小。

**那次朗诵**

吴璐瑜

“燕子展翅，雄鹰翱翔……”视频中的我们穿着整齐的校服，佩戴着鲜艳的红领巾，个个饱含深情地朗诵着毕业诗歌。

经过一个月的精心策划：朗诵、配音乐、走台。我们终于等到了周一下午的毕业诗朗诵，这是我们在朝晖园里参加的最后一个活动，所以我们全班格外努力、用心。

周一下午，太阳似乎也在为我们加油，将热情洒满大地。体育馆内，人头攒动，热浪袭人。“接下来，请听六2班同学带来毕业诗朗诵《xx》。”那么快，六2之后就是我们了。我长舒一口气跟随队伍来到候场区，我的心立刻提到了嗓子眼儿。我大口大口的呼吸，以此来缓解我紧张的心情。“接下来请欣赏六3班毕业诗朗诵《感恩的心》。”既来之，则安之。我僵硬地迈开步子向舞台走去。一级，两级，三级，我小心翼翼地走着，生怕一不小心会掉下去。转过身，所有人的目光都齐刷刷“射”在我们身上，我的脸立刻滚烫起来，这时，悠扬的旋律飘了出来，邵书杭也应和着音乐深情朗诵、到齐诵了，我把自己所有深情和对母校的眷恋全部都投入到这首诗中。我用了自己最丰富的情感去演绎它。渐渐地，我的眼前竟浮现出以往的画面：上课开小差老师责备的目光；下课时同学们一起开心的嬉戏打闹，那一张张笑脸定格在心中；考试后的喜悦或悲伤……这点点滴滴勾起了我对相处了六年的母校和同学们的不舍。“向朝晖敬礼！”我认真地行了一个标准的队礼。台下掌声雷动，一直到我们下台也久久的回响在体育馆内。他们似乎也被我们那真挚、深情的朗诵打动了。

那次朗诵，百感交集。

**樟脑球——蚂蚁的“天敌”**

王熙辰

对于蚂蚁来说，一座院落就是一个世界，因为它们实在太微不足道了。听说蚂蚁靠气味辩别路线，我便好奇心大发，想证实一下。

我找来一只樟脑球，在地上找到了一只较大的蚂蚁，实验开始了。

首先，我在蚂蚁前面画了一条较短的线，只见蚂蚁缓慢地爬行着，两只触角不停地探来探去，而刚一碰到线又迅速定在了原地。紧接着又靠上前，然后转了几圈，好像在思考什么策略。果然，它开始沿着线爬行，一会儿便爬到了线的尽头，冲破了这条线。随后，我又画了好几道“防线”，它也同样用此方法应对。待它跑得筋疲力竭时，我就趁机画了一个大圈，将它围在里面。只见它绕着这圈走来走去，极力想冲出“防线”，却又找不到合适的突破口。最终，它放弃了，爬到圈的中间呼吸新鲜的空气。我看到它不再移动，但将圈逐渐缩小。当这只蚂蚁再次闻到樟脑球的味道时，它立刻开始了第二次行动。只见它360度旋转了一周，发现包围圈离它只有一步之遥了。它没完没了地旋转着，还不时伸出触角碰一碰。最后，我给了它致命的一击：画了一个和它同样大小的“终结圈”。它嗅着这刺鼻的味道，一动不动，好像在哀求道：“求求你，放了我吧！”在过度劳累和樟脑球“防线”的双重打击下，小蚂蚁奄奄一息了。我看着这可怜的小蚂蚁，想到它也是一条生命呀！我轻轻地将它拿出包围圈，缓了一会儿后，小蚂蚁终于醒过来了。

樟脑球为何这么厉害呢？我上网查了资料才知道：原来樟脑球会散发出一种刺鼻的味道和有特殊芳香气味的碳氢化合物，而蚂蚁又对这种味道特别敏感，所以樟脑球能起到除蚁的作用。

这次的实验让我明白了一个道理：只要留心，生活中处处是科学。

**走过六年**

王熙辰

鲜花感恩雨露，因为雨露滋润它成长；小草感恩大地，因为大地赋予它生命；而我则感恩母校，因为她教会我认知万物、学会成长。

时光如梭，岁月如歌，还记得六年前，牵着妈妈的手，我第一次迈进朝晖小学的大门，怀揣着强烈的好奇心，而更多的却是忐忑不安。

忘不了，敬爱的老师！是您的谆谆教诲，照亮了我前进的道路，从认字学数到能写会算，六年的时光，老师，是您呕心沥血，将知识传授给我。成长的道路上，我跌倒过，是您教会了我，从哪里跌倒，就要从哪里爬起来，让我懂得，坚持就是一种品质。成长路上，感谢有您！

忘不了，亲爱的同学！朝夕相处的日子里，有欢笑、有痛哭、有愤怒、有忧愁。课堂上，那一个个高高举起的小手，脸上洋溢的是自信的笑容，我们一起在知识的海洋中奋力拼搏；课间、运动场上，你追我赶，那挥洒着汗水的矫健身姿，我们一起走过无数个快乐而单纯的时刻．．．．．．难忘同学们亲切的面容、鼓励的话语，就让我将这份友谊铭记于心。成长路上，感谢有你们！

忘不了，美丽的校园！每天清晨，您用最温暖的目光，迎接我们走进校园；上课铃响了，我们沐浴着知识的雨露，您会安静地陪伴着我们；下课了，走廊里、操场上跑动的身影，快乐的笑声，久久回荡在您的耳畔。在您温暖的怀抱中，我们得到了知识的琼浆，学会了做人的道理。成长路上，感谢有您！

再一次漫步校园，母校的一草一木是那样熟悉，母校的一砖一瓦是那样亲切。教学楼前的大树，又新增了六个年轮，每一圈年轮都记录了我们的成长故事。走过一年级的走廊，看着那些小小的身影，听着那些稚嫩的声音，似乎他们就是我们的过去，正续写着我们小时候的故事．．．．．．

清风徐来，拂过我的脸庞，似乎一并带来了中学的味道。亲爱的母校，再过两个月，我们即将迎来人生中的第一个离别，我们将奔向各自向往的中学，开始新的征程。就让我们将这六年的小学时光，在熟悉的校园里，变成最美的回忆．．．．．．

**跑操啊，跑操！**

郭佳雯

操场上，一场热火朝天的跑操比赛正如火如荼地进行着，阵阵响亮的有节奏的跑操音乐从广播传出，我们喊着口号，字字坚锵有力 ，那叫一个雄赳赳，气昂昂。我们随着节拍而动，双脚也都迈动起来，队伍开始慢慢向前移动，我的心情也随之变得紧张起来，每一个动作，每一个姿势，我都认真地做着，生怕哪个姿势错了就影响了整个班的荣誉。

“一，二，三，四！”随着体育老师响亮的口号，我们也一齐发出了这响彻云宵的口号，可跑了半圈后我的体力有点不行了，腿开始发酸了，但，我不能就这么半途而废，我要坚持下去，因为，这不仅仅是我一个人在战斗，而是一个团队，我看着操场上的同学们，个个都是那么认真，也没有往日打闹的样子，因为他们心里都明白，我们是一个团队。

我抬头望着这深遂的天空，深吸了一口气，然后把我浮躁的心情平复下来后重新振作，提起精神来。这时，广播里响起了欢快的和悦儿歌，我大声地跟着广播一起说，为自己加油打气，我每走一步，就想着离胜利更近一步，想起平日里我们刻苦地训练，老师认真的辅导，我就越发努力。

跑操结束了，红色的跑道上，挥洒过我们的汗水，见证过我们的努力，嘹亮的口号似乎还在耳边回响……

**那一刻，我真的长大了**

朱皓颖

用坚强绽放出生命的新绿。

——题记

那是一个清晨，小雨淅淅沥沥地下个不停。我揉揉惺忪的双眼，耳边是细雨落地发出的细微的“滴答”声。我伸了个懒腰，打着哈欠下了床。

虽说隔着窗户，但拉开窗帘，我还是能感受到大自然的芳香气息，很淡，但却很好闻，有泥土的味道。飘窗上的金边吊兰中央碧绿，两侧金黄，像是为翡翠镀上了金边；两株风信子开得正盛，嫣红色的花夺人眼球；绿萝翠色欲流，长长的、绿色的茎一直垂到地面……整个飘窗好比一个小型花园，五颜六色，好不热闹。我又一次细细地端详起这些美丽的植物来。不经意的一瞥，一抹新绿进入了我的视野——

这是一株含羞草，一个月前因为我不懂如何饲养，它的叶子便全都掉光，奄奄一息。我便将其放在飘窗的角落，不再答理。可这含羞草似乎不愿听从命运的安排，又挣扎着顽强地爆出了新芽，翠绿，新鲜，充满了生命的朝气与力量。

我怔住了，在这株矮小的含羞草前。

此时此刻，我认为这株含羞草比其他徳 吊兰、绿萝、风信子都好看。而那抹新绿，比其他的金黄、嫣红、碧绿都要鲜艳。

整个飘窗上似乎只剩下这株含羞草了。我久久地站在那儿，凝视着简陋的棕色花盆中的新绿，明艳，顽强，展现着生命的巨大潜力。

那一刻，我真的长大了。那株含羞草，也成为了我的老师。我将它放在书桌前，让它使我明白的到了时刻铭记在心头：唯有坚强，永不放弃，生命才会精彩，才会绽放出明艳的新绿！

**别情依依**

朱皓颖  
 周一上午，火辣辣的阳光炙烤着大地。人头攒动的体育馆里，即将毕业的我们正举行着小学阶段的最后一次活动——朗诵比赛。

我们走进体育馆，盘腿而坐。随着主持人洪亮的播报声，第一个班级开始了朗诵。

听着他们动情的朗诵，我那颗本就紧张的心跳得更快了，精致的PPT，悦耳的声音，多样的环节，整个过程近乎完美。面对如此强大的对手，我的信心骤减。很快，他们的朗读完毕，我们得去候场了。

第二个班级朗诵完，主持人的声音响起：“下面有请三班朗诵诗歌《感恩的心》。”空气再一次凝固了。我木讷地走上舞台，手持话筒，脑海里回响着陆老师对我的千叮咛万嘱咐，努力克制住自己紧张地发抖的腿，看着台下无数聚焦台上的目光，我再次勒令自己放下那颗紧张的心。千万不要出什么差错啊！我收起怯生生的目光，平视前方，回忆起六年的学习生活，六年的点点滴滴。动听的音乐声响起，六年的往事历历在目，我感觉自己已经不是在朗诵了，而是在倾诉对母校的依恋和不舍。心中的紧张也荡然无存，满溢的，是回忆，是眷恋，是依依别情。朗诵很快结束，台下响起雷鸣般的掌声。

回到教室，我的心情难以平复，朗诵成绩已经不重要了，最重要的，是我们在小学的最后一次活动中倾尽全力，为了班级荣誉奋力拼搏！

依依别情，别情依依。美好的小学生活即将悄然离去，在这最后的时光里，请允许我对温暖的朝晖回道一声“感谢您”！

**楼下那棵树**

邵书杭

我家楼下的草坪上有一棵树，一棵不知名的树。

这棵树大约有一丈多高，远远望去，像一顶硕大的雨伞，又如一片绿色的云朵。走上前去细细端详，它的树干粗实、坚硬，但又不失光滑，里里外外透着生机。循着树干向上看去，纵横交错的枝丫上，是翠绿的树叶，密集油亮的叶片缀满枝头，不留一点孔隙，蓬蓬勃勃，整棵树虽无婆娑的姿态，但枝繁叶茂，生机焕发。

从我记事起，这棵树就好似一位身披绿色迷彩服的战士，忠心耿耿地守卫着楼下那块土地。春天来临，我和几位小伙伴便兴冲冲地来到大树下，荡起悬挂在树杈上的秋千。逢到此时，我们脸上总荡漾起欢乐的笑容。夏天到了，烈日当空，而楼下那棵树，则为人们撑起一片绿荫。每当酷日难耐之际，这棵大树便成了我的“避暑胜地”。我背依树干，闭上双眼，让清凉抹去所有闷热与烦恼。微风乍起，树叶沙沙，和以蝉鸣阵阵，心头好不惬意……

这棵树旺盛的生命力更让我赞叹。记得去年的一天，台风突起，楼下这棵树被吹断了一截手腕粗的树枝，顿时，它的枝桠变得光秃秃的，毫无生气。过了些日子，当我再度看到这棵树时，不由得怔住了：曾经被风吹断的那截树枝上，竟悄然孕育出几片——不，或许只是两三片绿油油的新叶，在阳光的照耀下，生机焕发。这是新生命的诞生啊！我情不自禁地叫出声来。从那以后，我每天来观望这棵树，一个月过去了，两个月过去了……断枝上的树叶愈长愈多，直至今日，它们已成为一个“叶丁兴旺”的大家族了。

我爱楼下这棵树，因为它给我带来了欢乐，带来了惬意，更因为它有着如此强大的生命力！

**又是一年毕业时**

邵书杭

春去春又回，花谢花又开，六年的时光在我们面前轻轻洒落，又是一年毕业时。

站在毕业的门槛上，望着校园里生机勃勃的花圃，生气盎然的操场，聆听着风儿的絮语，小鸟的歌唱，记忆的闸门徐徐开启。六年前，我们牵着父母的手，怀着忐忑而又期待的心情第一次步入可爱的朝晖园，那时，校园的一草一木都将我们深深吸引。也就是从那时起，我们心中就有一个信念，我是朝晖园的学生，我要做朝晖园最优秀的学生。

六年来，在朝晖园的沃土上，在“四爱”校训的熏陶下，在老师的关爱与呵护中，我们播下希望的种子，收获童年的欢乐。还记得，我们第一次在田字格中写下方正汉字时的那种兴奋；还记得，我们第一次亲手栽下小树苗时的那份喜悦；还记得，我们第一次戴上鲜艳红领巾时的那股自豪……宽敞明亮的教室里，多少次聆听我们书声琅琅；沉默无语的黑板上，多少次流淌我们知识琼浆；精彩纷呈的“童艺节”上，多少次飘荡我们歌声欢畅；生龙活虎的运动会上，多少次留下我们英姿飒爽……朝晖园是一个温馨的家，我们在这里学习、游戏、生活、成长。我们把人生中最纯真的六年，留在了朝晖园——这个梦开始的地方。

“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回顾六年的点点滴滴，我们每一个成长的脚印，怎能离开老师您的滋养？忘不了，课堂上，您的谆谆教诲；忘不了，成功时，您的阵阵赞扬；忘不了，失败时，您的鼓励目光……公开课前夕，您精心准备教案，通宵达旦，当公开课获得圆满成功的那一刻，我们看到了您会心的微笑；“手偶剧”活动中，您为我们辛勤指导，日夜操劳，当我们勇敢站上舞台的那一瞬，我们看到了您欣慰的目光。“采得百花成蜜后，为谁辛苦为谁甜？”老师啊老师，是您，用那沾满粉笔灰的手，为我们插上了理想的翅膀；是您，将人生最精彩的篇章，留在了我们成长的路上。

感谢母校，是您，赐予了我们金色的年华；感谢老师，是您，给予了我们生命的滋养；感谢同学，是您，赋予了我们友爱的力量。

相逢是首歌，同行是你和我。当美丽的朝晖园渐成远去的风景，让我们道一声珍重，道一声祝福，道一声——再见！

**舍不得**

徐榕

就要毕业， 陆老师、张老师、王老师……

就要离开， 用渊博的学识，

亲爱的母校， 带领我们步入

我舍不得。 文学、数学、美学的殿堂……

小草啊， 朱李玥、陈舟怡、黄烨文……

您捧着露珠， 天真烂漫，

向我微笑。 童年的欢笑趣玩

绿树啊， 怎能忘记?

您葱茏翠绿，

伴我成长。 就要离开了，

我舍不得。

三童楼， 今后，

书声琅琅， 我将常来看您，

童歌阵阵， 重温

荡漾在我心田。 朝晖的温暖。

操场上，

“加油、加油”的呐喊声，

在我耳边回响。

“吴宇濠破了校纪录！”

那时的兴奋和激动，

仍记忆犹新。

教室里，

我们齐声朗读：

“明月几时有，

把酒问青天。”

“但愿人长久，

千里共婵娟。”

**眉毛都去哪儿了**

钱张棋

上幼儿园时，我很无知，对什么都很好奇，喜欢摆弄各种新鲜玩意儿。但这有时也会让我做出很“糗”、很有趣的事。这不，又“闯祸”了。

一个天气晴朗的日子，爸爸妈妈有事外出，丢下我一个人看家，我满口答应好好看家，心里却暗暗高兴。因为妈妈爱打扮，所以我经常会看到她对着镜子，拿着剪刀剪自己的眉毛。我很好奇，一直想亲身体验剪下眉毛的快感，现在终于等到了时机。

我怕被发现，便躲在房间的一角，学着妈妈的样子，一只手拉直眉毛，另一只手紧握手工剪刀，凭着感觉修剪。“咔嚓咔嚓”几刀，果然飘下不少眉毛。看着散落在地上的眉毛，我很激动，迫不及待地跑去卫生间的镜子前，欣赏我剪完眉毛之后的模样。啊！镜中的我右眼上方竟是空白一片，而左眼上方却有一排黑而密的眉毛，显得极不对称。我揉了揉眼睛，仔细盯着镜子，不敢相信这是真的。当我又一次看到眼睛上方那块光滑的皮肤时，才意识到做得太过分了。我慌了，怕爸爸的“五指山”，妈妈的“紧箍咒”。正当我苦恼不堪时，偶然瞅见了一旁课桌上的水彩笔，我灵机一动，用黑色的水彩笔在原本长眉毛的地方描了几笔，对着镜子看了又看，自以为万无一失了，才放下心来。

到了晚上，我洗完澡，踏进客厅，爸爸妈妈看到我那狼狈样儿，“噗嗤”一声笑了出来，问到：“你的眉毛都去哪儿了？”我摸摸自己的“眉毛”，突然醒悟：原来，顽皮的水把我的“眉毛”冲走了！

**学会尊重**

江奕涵

尊重，说小，要尊重别人，如果你已做到这一点，那你就要学会尊重自然。

先得从尊重别人说起。一位乒乓球运动员，技艺高超，而对手也十分强悍，双方激烈的拉锯战不时令观众拍手叫好，最后，胜利的天枰偏向了他。他发泄地叫了一声，跳上了乒乓球桌，与对手握了手。第二天，这一镜头就被各大网友挑了出来，许多人指责这一种极不尊重对手的行为，虽然对手输了，但二人实力确实相当，为何要用看似居高临下的位置与对手握手呢？这就是一种不尊重的行为，即使，你赢得了比赛，可又有什么用呢？一位著名的大学教授开设了一个班，要上这个班必须要学会倾听，如有问题要举手，结果，整堂课没有一个人说闲话，课也进行得十分顺利，最后，这个班毕业的学生大多都事业有成。有人采访这名教授，问他是如何培养这么优异的学生的，教授答，这都是学生的倾听与尊重造成的，他们尊重我的课堂，我就自然心情愉悦，课也就流畅而有趣了。可见，尊重，是与人相处的最基本的要素了。

听了这么多，如果你已学会尊重他人，那么就请尊重自然吧。记得，在电影《狼图腾》中最震撼我的一幕：人们将草原狼逼得无可奈何地去偷吃家养的羊，反倒因此去捕杀草原狼，无知的人将幼狼摔死，又为了狼皮的完整一路追赶狼，两只狼被逼至悬崖，狼忍受不了扒皮的痛苦，一只英勇跳崖，一只将自己活埋于洞中。更有一只狼同汽车的速度跑了几十公里，最后累倒在草原……每每看到这样的场景，我的泪便充满眼眶，草原狼是多么拥有韧性呀！它们就像烈士一样誓死不屈，而人们的恶果到最后只能自食，因为，没了狼，黄羊就会泛滥的吃草，草原就会遭受灾难，自家的家羊就无食可吃……人，要尊重自然，反之，自然也不会尊重人，人就要面对自然的惩罚！

学会尊重吧！尊重别人，尊重自然，不然，你便是永远不受尊重！

**春天**

滕思瀚

春天无处不在，在外面，在心里。我又来到了这久久未曾来的园博园，来看看春天。

进入大门，还和往日一样，阳光暖融融地洒在大地上，依旧和花草的香气结伴，陪在人们的身边。每次看见这许久不变的地方，我总是会涌起以往的一丝丝回忆。

与以前不同，这次我没有选择骑车，而是决定步行，不时地就往边上的草地里望望。几丛已经长出新的嫩芽的小草，像带动整个草坪的领导者一样，在这还有些凉意的春风中率先挺拔起来。

这里的花已经按捺不住的绽放出来，瞧，桃花把它的手臂伸的长长的，让它躯干上、臂膀上的小家伙们尽情地享受阳光的哺育；润红的花瓣早已没有了冬天的气味，托起中间那粉、黄各色的花蕊，清新悦目，处处流淌着春天的新气象。走进梅园，静静地靠近梅花，花瓣淡淡的白着但又微微泛红，这变幻的颜色让人猜不透它心中的秘密，唯一醒目的是它们都呵护着中间还很小的花蕊；当我渐渐走远时，那颗梅花树又被风吹红了脸，被太阳温暖的醉了。慢慢地靠近樱花，樱花粉红的花瓣上没有一点污染，很是干净，里面的花蕊小巧玲珑，让谁都不忍心摘下来，一旁的茶花散发出一阵阵古朴典雅的香气，春天给予了它这迷人的花和香气，让它们生机勃勃。我留恋在这花丛中，突然忘了它们是什么，等想起来时它们已经变成了春天中一只只小精灵，一朵朵神奇的灵物。

漫步在园区的小路上春泥松软地让小芽抽出，柳条迫不及待地从树上长出绿叶……

春天就这样悄然无声地，进入了我的心中。

**伴棋如伴友**

赵奕旸

翻过中国五千年的悠久历史，会发现历史上文人墨客都喜欢干一件事------下棋。

棋是一种智力运动，多玩它可以益智。棋分为许多种，如围棋、中国象棋、国际象棋等等。围棋十九纵十九横，黑白厮杀，格格深藏玄机；国际象棋中，王、后、象、车、马、兵，个个仿佛都是活的，下一盘国际象棋，就好象进行了一次权力搏杀；中国象棋中两军被楚河汉界所挡，沙土飞扬，兵卒先行，一瞬，好象回到了远古。对于棋类，我都略知一二，所以有事没事时，我总喜欢摸一摸。在我无聊时，它们会让我静下来，细心思考，忘记时间，忘记所有的一切，只沉浸在棋的奥妙中。

记得有一次，我正闲得发闷，便去棋友俱乐部看看有没有棋力相当的对手，正巧，一位看上去文质彬彬的中年人也在寻觅切磋伙伴，一拍即合，我们对坐了下来。因他年长于我，为表示尊重，我让他执白，我执黑。我的黑军一开始便占住了四个角，白军不甘心我一开局便拥有这么多的空，派了几个“小军队”前来“袭击”，对方“兵临城下”，众寡悬殊，该怎么办呢？总不能“弃城而逃”，我冥思苦想，突然，灵光乍现，这里不是正好使用“草船借箭”嘛！我先派了几个“小兵”过去，当对方围攻我的“小兵”时，我的“军队”正好将其团团包围，巧妙地守住了这一块“城池”。之后，对方也改变了招术，他用瞒天过海计悄悄地截杀了我一大块棋，我们杀得昏天黑地，难解难分。最后收官，我险胜1目半。这时，天已经完全黑了，我想起刚刚过程中的缺陷，又拉住那中年人，与他再复盘一次，摆到精妙处，不禁相互赞叹，遇到不对的地方，又互相提了一些建议，我们谈得不亦乐乎，棋逢知己，完全忘记了时间的流逝。

伴棋如伴友，刻刻都开心！

**夏夜的星空**

戴剑豪

在炎热的夏天里，最神奇美丽的景象莫过于夏天的星空了。一个万里无云的夏夜，我和爸爸妈妈在体育公园漫步聊天。不经意间，我抬头仰望，呀，天上的星星密密麻麻，闪闪烁烁，吸引着我的视线。我这才发现，夏夜的星空竟是如此的美妙神奇。

我兴趣盎然，专心致志地欣赏幽蓝的夜空。一颗、两颗、三颗……，撒在宽阔天幕上的的星星怎么也数不清，晶莹透亮，像顽童的眼睛，不断地眨巴着，不知在向我打招呼，还是向我讲述星空的奥妙；又像草丛中的萤火虫，星星点点……真让我神往！

乍一看，天上的星星多而杂乱。细看，它们各有位置，组成了各种有趣的图案。有的像天鹅，有的像猫咪，有的像勺子，有的像游泳圈……。爸爸指着北边的“猎户座”给我看，哈哈，果然形如其名，它弯腿弓腰，上身前倾，领着凶猛的猎狗与银熊搏斗！星空真是个充满迷幻色彩的世界啊！

突然间，一颗流星划破天际，转眼就消失得无影无踪。它是谁？从何处来？往何处去？神秘莫测，让我们浮想联翩。

看，夜空中的每颗星星散发出的光芒点点滴滴，聚在一起，没有阳光热烈，没有月光清冽，但是却温柔地洒向洒向大地，诱发着我们探索宇宙的强烈愿望。

啊，我爱夏夜的星空！

**如梦令**

江奕涵

“争渡，争渡，惊起一滩鸥鹭。”我从梦境中醒来，却发现四周一片古色古香，自己也身穿古代长裙，狠掐一下胳膊，清醒的我才惊然发觉：“这不是做梦！这是穿越了！”

既来之，则安之。好奇的我漫步池边，仔细地观察周围，好一片美丽的荷塘！鱼儿扇动轻纱似的妙尾，河水清澈见底，河底的鹅卵石如精雕细琢般光滑，优雅的荷花如同恬静的少女，而碧绿的荷叶则如翡翠般翠色欲流。

我正陶醉其中，远处传来一阵悦耳的水花声，寻声望去，一位眉目清秀的年轻女子划着小小的木舟向这里而来，她穿着清莲色朴素淡雅的纱裙，披着白色披风，戴着白润的玉发簪，青丝散落，略施脂粉，宛如出水芙蓉。我看得入了迷，她注意到了我，嘴边微微一翘。

“小姑娘，上来坐坐吧。”那女子便是李清照。

“嗯。”我小心翼翼地上了船，“你是那位赫赫有名的女词人李清照吗？”

“ 赫赫有名？”李清照抿嘴一笑，“哪里呀！我李清照还差远了。”说罢，她又用纤细的手指推动船桨， “走，我们去溪亭。”

“你真是李清照，我可喜欢你的词了，帮我签个名吧！”我一时激动，竟穿了帮。

“签名？你的话挺有意思的。”李清照继续划着小舟，在景色的拥抱下，我们到了溪亭。那里的风景真是迷人，如同一幅江南风韵的水墨画。

“常记溪亭日暮……”我不由自主地朗诵起《如梦令》来。

“我刚刚才在心里作好这首诗，你怎么也知道？”李清照有些疑惑。

“你喝多了吧。”我立刻圆场，“来，虽然我不会饮酒，但今天我陪你干了！”说完，我豪爽地将玉杯里的酒喝去。

夕阳西下，一群白鹭飞上了晕红的天空，洁白的羽毛被夕阳照成一片火热，闪着光辉，徐徐远离......

我与李清照喝多了酒，酿跄了两下跌进了河里。

“咳咳咳，呛死我了。”再次醒来时，我已回到了家中，回想起这次经历，那位快乐温柔的少女还一直映在我的脑海里，年轻时的她是多么无忧无虑，逍遥自在啊！

**书籍引路，花香作伴**

陈凡

当一股沾着花香的秋风吹进教室，当楼下一幅幅书画散发起墨香，当我们踏上草地，相识又不熟悉的校园映入眼帘。

在校园度过六年，从来没细心观赏过她——一位传授知识的“母亲”，今天有幸在老师的引导下，漫步整个校园。

第一眼，便是天桥，刚入学时天桥给我的记忆再深不过啦。如今天桥上放上了一盘盘秋菊，紫的、黄的，似风中舞蹈的舞者，装点着桥，这座使我与学识连接的桥。

第二眼，错落有致的书架，沾着淡淡的书香，《父与子》令人捧腹大笑，《史记》令人回味无穷，又令人明知过去。

下了楼，秋菊正盛开，一朵朵似秋天的公主，白的如一轮皎月，紫的似一颗璀璨的宝石，黄的像灿烂的太阳，蓝的仿佛又是另一片天空······菊花的花香四处弥漫，这花香沁人心脾。

第三眼，是一幅幅书画，看，那幅【和悦】沧桑有力，仔细一看还能看到刚劲的笔锋，可以看出这位小作家多么认真，再回首端详另一幅，轻盈，笔画柔美，细细闻，还能闻见墨香，当时笔尖肯定是在画纸上随力而舞动······这一幅幅是作品，是心血，更是回报校园最好的礼物。

走出校门，母校110岁生日时的祝福贺卡还在墙上随风摇摆，无数的祝福组成了一个又一个的形状，这些既是贺卡，是同学们对母校的感谢。这些又是一封封书信，是六年级同学对母校的依依惜别之情。透过栅栏我再一次仔细端详起4年纪时我们种的小树，当年还不足我们高的小树在风雨的洗礼下早就爆出了新芽，长出了绿叶。这些不正和我们一样？这些不正和我们的母校一样？只有经历过风雨，经历过苦难才会长出绿叶，获得成功！

新的学校，新的风采，书籍引路，花香作伴，书香沁人，花香醉人······

**一片忠心尽献国**

赵奕旸

（一）

公元1066年，汴京开封。

旭日刚刚升起，东边天空上才刚刚染上一抹朝霞，鸡鸣声便穿透了晨雾，回荡在了汴京上空。

在这个美好的清晨，我却欲哭无泪，内心充满了悲愤。自从三个月前我莫名其妙地来到了这个时空，我就没遇见一件好事。现在还要叫我去西北前线参军，OH，MY GOD，老天爷，你是在耍我吗？那西北前线又贫又脏，现在又发生了战争，我去，不是送死的节奏吗？可惜圣命难违，我只能无奈地赶往前线。

（二）

黄沙漫卷，几乎遮天闭日，我看着眼前的这座城市，简直快疯了！这是城市吗？城墙？明明就是个小土堆好不好？

突然，城门一下子打开了，一个俊美的男子走了出来，眉如远山，目如寒星，走近我跟前，双手抱拳：“赵副将是吗？在下主将狄咏，欢迎来到清平关。”狄咏？他就是那个传说中的狄咏？我的思想跳跃到了历史课上老师的介绍：狄咏，武曲星狄青之子，俊逸非凡，被当朝皇帝称为“人样子”。明明可以在汴京好好当他的御前侍卫，却非要申请到西北前线参军，保卫国家，乃当时一大奇谈。正胡思乱想间，肩膀突然被人拍了一下，我一怔，原来是狄咏正好奇地盯着我，我立刻回过神来，“不好意思，走神了！”“没事”，狄咏不以为意，“你初来乍到，不知道清平关现在的情况，我来给你介绍一下。”狄咏边走边说，“清平关现在正被西夏三万雄兵包围，其它几处与清平关相邻的地方也是如此，所以无法向外部求援，而城内只有三千精兵。。。。。。”我越听脸色越不好，但既来之，则安之，该有的措施还是要采取的，所以我将我的想法向狄咏和盘托出，大家一起商量如何共同抵抗西夏敌寇。

（三）

经过几日的休整，清平关整体现状好了许多，但城外，旌旗拓展的西夏雄兵，仍让城内将士胆颤心寒。

我和狄咏站在城墙上，远眺着敌军营帐，经过这几日的相处，我们已成为了十分要好的朋友。“你后不后悔当初的选择，斯陶（狄咏的字）？”我轻声问他。“不悔！”狄咏闭了闭眼，扶着城墙的手坚定有力。“为何？”“国家需要人守护！”

在一刻钟前，狄咏刚带领士兵击退了一波来犯的西夏兵，但我们都知道，这只是西夏的试探，待摸清我们的实力后，敌人会逐渐亮出自己锋利的獠牙，再不会如此轻易退却。

“杀啊！”又一波西夏兵冲了上来，我站在城墙上，看着那个在战场上浴血奋战的背影，此刻的他，不再像那个宋朝第一美男，而像一个刚从地狱爬上来的修罗厉鬼。“呼！”又是一刀，刺向那个正朝他冲过来的西夏兵，狄咏深吸了口气，此时，他已感受不到手臂的存在，只是遵循着身体的本能，一刀又一刀地砍下去。

终于又击退了一波西夏兵，狄咏带着一身血污走上前来，对我说：“这里撑不了多久了，你速带这封书信去庆州求援。”“不，你去，我守城！”我想也不想地说。“我去，你能撑到我回来？”这个平时没有表情的人竟难得露出一丝微笑。“赵副将，快去，这是命令！”听见好友对我换了称呼，我只好点头，军令如山，不得违背。拍拍他的肩膀，我忍着泪水，“驾！”我快马加鞭地往庆州赶，不敢浪费一丝时间，因为我越快带来援兵，狄咏生存下来的可能性就越大。

狄咏站在城墙上，看着我远去的背影，笑了。

天上的鸟儿婉转和鸣，在林间肆意嬉戏，全然不知脚下树林里的狼群，正为了这片树林而战。树林易主，良禽岂能择木而栖，但失去家园的孤狼，只要是有血性的，都不会苟存于世！他必须守护大宋，否则，长此以往，大宋的版图会越来越小，直到灭亡。。。。。。

（四）

我刚赶到庆州，就听闻了这个消息：西夏大将仁多瀚率三万精兵进犯清平关，久攻不下。武襄公之子狄咏血战三日，以三千人杀敌万余人，终因城墙崩裂而亡，三千人无一退降，尽殉国。

泪水从眼中流下，流到嘴里，咸咸的。

狄咏遗折上写血书九字，虽引用汉武帝言，却依旧掷地有声。

“犯我大宋者，虽远必诛！”

（五）

“啊！”我忽然从睡梦中惊醒，发现自己躺在家里的床上，刚刚只是一个梦，但腮边的泪水却仍是湿的。月光照在书桌上那本被风吹开来的《大宋全史》上，那一页正写着：犯我大宋者，虽远必诛！

**幸福**

陈成

你知道吗？3月20日是国际幸福日。说到幸福，每个人都有不同的理解。

叔叔买了辆心仪的奔驰，应该够幸福了吧，但买回后却成天抱怨烧机油，还咬牙切齿地交了违章罚款。老妈吃着零食追韩剧，应该够幸福了吧，但吃完看完却成天抱怨长胖了，每天跳减肥操一身臭汗。许多人一生追求所谓的幸福，却放弃了拥有真正幸福的机会；许多人抱怨这样那样的不幸，却总对身边静静绽放的幸福视而不见。

我眼里的幸福其实很简单。幸福就在我身边，幸福就在父母千百次的回首里。每天上学我总急匆匆地、头也不回地跑进校园。偶尔一次我发现许多家长送完孩子，总忍不住走，停留在那里一直看着孩子的背影，那眼神里充满关爱。我真羡慕，纳闷老妈为什么每次头也不回地骑走了，难道爱我没那么多？一次下大雨，我彻底改变了这个想法。我像往常一样进校园，在花花绿绿的伞花中穿行。雨水打湿我的衣服，刺痛我的脸，风吹得我的伞左摇右晃。我好不容易来到走廊，回身关伞时，猛然瞥见校围栏外那个穿红雨衣的人，她站在不起眼的地方，任凭雨淋湿她的脸，任凭风掀起她的雨衣，她像石头一样静静稳稳地伸长脖子定在那儿，目送我走上楼梯，眼神里漾着满满的爱。虽然雨衣裹着，但我一眼认出了她。我故意装作没看见，免得她担心。风是冷的，我的心却是暖的，雨水滴进我的嘴里是甜的，我想这就是幸福的滋味。

幸福是什么?幸福是告别雾天见了久违的太阳；幸福是一家人头碰头争抢一锅面；幸福是太阳升起时的挥手暂别，太阳落下时的平安到家。知足，幸福就在身边。

**《南京，南京》观后感**

陈家杰

以前，妈妈总说我不勤奋学习，是个长不大的孩子。我为什么要学？一个周三的午后，一部影片让我脊背发凉，它震撼了我，改变着我。

《南京,南京》这部影片描述了1937年的南京大屠杀。杀、伤、抢、掠、奸，一个个场景，挥之不去；枪炮、叫喊、哭泣，一声声悲鸣，不绝于耳。

看，“日本南京政府”的横幅旁，一群日军欢快地把玩着中国人的人头，又踢又打，似乎那只是一个个玩具。另一群，用铁链绑住了中华民国开国伟人孙中山先生的雕像，“一二三！”，“哐当”一声，雕像就被硬生生地拉倒，日本兵邪恶的脸上堆满了奸笑，在孙先生倒下的地方竖起日本国旗。

看着看着，我没有流泪，哭不出来，泪水被愤怒档住了。从小老师就说，中国地大物博，有五千年的悠久历史，这样的泱泱大国为什么会被如此的欺凌？国强民富，别人会打到你的国土上来吗？如果不是国民党的示弱，会有这惨绝人寰的大屠杀吗？那段血泪与苦难，让我深思。

看完影片，走出放映厅，身边的同学依然很激动，我看到了涨红的脸，我感受到愤恨的怒视，我听到了责骂的叫嚣，但此时我反而平静了。我一言未发，走进教室，捧起书本。这些天，妈妈总说：“儿子，你自觉多了，长大了。”

是啊，因为我真切地感受到“落后就要挨打”，愤恨没有用，重要的是我们要做些什么。“少年强，则国强”，不忘国耻，奋发图强，总有一天我会高呼：“美哉我中国，与天不老；壮哉我中国，与国无疆。”

**温暖**

孙翊文

窗外，阴雨连连。泼墨仙人在云顶挥毫，天上的神仙在奏乐，只可惜，与那种种丝竹管弦相差甚远。清晨，我被莫名的绞痛疼醒，穿着睡衣就小跑去了卫生间。来到客厅旁，我却听到父母的卧室里传来了几声悉悉索索的声音。

不会是家里进了贼吧！我大惊，身体僵硬了。脱下鞋子，我蹑手蹑脚地走到门前，透过缝隙一看，原来是父母在床底的柜子里翻找着什么。呼，我抹了把汗，呼出长长的一口气。

“不是这件！也不是那件！”“到底在哪儿？”妈妈额头有几滴小汗珠，脸上泛起一片红晕，头发有些杂乱。过了一会儿，她似乎有些累了，坐在地上喘着粗气，嘴里还不停喃喃：“找了这么多件衣服，都太小了！平时就让她少吃点儿，现在好了，衣服都穿不下！今天突然降温，总不能让她穿那件薄衣裳去吧，怎么办？”“找呗，还能怎么办？总不能让她挨冻吧。”

我有些惊讶，一个不小心，门被我弄出了声响。妈妈连忙打开门，看见站在门外的我，忙脱下她的衣裳，把我往屋里一拖，关上门，将衣服披在我的身上，嗔责道：“长这么大了，还不知道照顾自己！站在这儿多久了？冷不冷？”

我把头埋下去，不敢直视她的眼睛，搪塞了两句，就匆忙走开了。刚离开没多久，又听到了屋里的对话：“我们都那么小声了，还是吵醒了她……”我心头一动，转身望着门缝里忙碌的身影，眼眶湿湿的。

回到房间，我倒头就睡。朦胧中，闹钟响了。我坐起身，发现他们找到的衣服已经放在我的床头。来到餐桌旁，饭菜早已盛好。我的心就像那碗冒着热气的白粥，暖暖的。

雷公电母依然在云顶狂欢。窗外雨虽潺潺，心中的春意却毫不阑珊。我回首，原来，温暖一直在我身边，从未离开……

**吃亏是福**

陈成

一年前老爸买回三条金鱼，我对它们视如珍宝，很爱惜。一天，老妈心血来潮，给金鱼们喂了面包屑。结果“一顶红”不幸夭折了，我心痛了好多天。

没想到这几天老妈不接受前车之鉴，又馒头屑喂我买的鱼。“大红袍”惟恐被“黑旋风”抢了先，使劲晃动着尾巴，甩开“黑旋风”迫不及待地一股脑儿全吃光，“大红袍”吃饱喝足，像凯旋的将军神气十足。“黑旋风”也不计较，悠然自得地游着。晚上我再看它们时，发现“大红袍”身体倾斜，肚子鼓得像皮球，白翻着眼儿，嘴巴紧促地一张一合。老妈头伸进来，吐吐舌头说：“消化不良，看来它不舒服，‘人’没劲儿。”我白了她一眼，心想：还不是你害的，一点儿愧疚心都没有。我盯着那奄奄一息的金鱼，它仿佛在对我说：“我不行了，我不行了，谁来救救我？”我叹了口气，无奈地摇摇头，祝它熬过这死亡之夜。

第二天清晨，我一起床就跑下楼去，只见“大红袍”眼神暗淡无光，嘴巴呆呆地张着，尾巴低垂着，肚皮朝上，一动不动，任由水波忽左忽右地飘着，不知要把它送向何处。我观察了好久，确信它肯定离我而去了。我悲伤地在楼下花圃把它埋葬，让它入土为安。天渐渐暖了，我想它在这有花有草的地方不会太孤单吧！

看着“黑旋风”孤零零地在水中游荡，觉得可怜又为它庆幸，因为它每次都不与别人争食，懂得谦让，心胸宽广让它躲过一次次天灾人祸，别的鱼贪食自私，饱了一时口福却葬送了生命。想起生活中父母教我要和同学和睦相处，让让同学也无所谓的。有时我照他们说的做了，当时还觉得吃了亏，可现在回想起来，这些都算不了什么。吃亏也是福！

**别样友善**

孙翊文

都说友善友善，友好心善。难道，学习上的友善，就只能“一字一字，悉心教导”来完成吗？生活里的友善，就只有“和颜悦色，柔声细语”来面对吗？一切友善，都只能表现在“大方得体，不拘小节”吗？非也，非也。就让我来告诉你，什么是别样的友善。

这天，窗外的牛毛细雨，一切实物，都被覆上了一层别样的朦胧。我心里毛毛的，燥燥的。哗啦啦的雨声，像镇魂曲一般在心中飘落，眸光四处飞散，我总算找到了可供发泄的对象。“欧宇翔，订正！”

被叫到的男孩停下了追逐的脚步，一脸不甘：“我……我课课练已经订正好了。”我俯身查看了同桌杂乱的抽屉，举起一本被红叉填满的小练，似笑非笑：“这个呢？别人的？” 欧宇翔见此，通红着脸。自己费尽心思藏的小练，果然还是被找到了。“不就是个订正么，有什么大不了的。” 欧宇翔气急败坏。我剑眉高挑：“照你这么说，是不满意韩老师的安排咯？”这么一说，欧宇翔可急了，语气里搀着几分不满和惊慌：“嘘，小声点，可别真让别人听见！”“那还不快订正！”我突然重重拍了拍桌面，一副凶样，似乎整个桌子都震三震。见此情形，欧宇翔也不便多说，只得遵从身旁得意洋洋的我，乖乖坐下写订正。

“这天，”不知为何，我的声音变得有些阴郁，重重叹了一口气，“该什么时候放晴啊……”

……

天，依旧是细雨飘飞。一片片看不见的阴霾，飘进了人们的心中。我习惯喊了一声：“欧宇翔，订正！”

被叫到的男孩停下了追逐的脚步，一脸不甘：“我……我已经……”恍然间，他好似想起了什么，转脸假装“痛苦”状：“我现在不是你同桌了，你还这么催我干什么？孽缘啊！” “别装！”我冷冷来一句。“而且……”他没在意，嬉皮笑脸可转变得真快，“多亏了你天天找我订正，做课作，要不然，我语文也不可能考过85分大关。说到底，还是你有办法！”

我恍然大悟，期末已过，今天是散学典礼。

这时，窗外透过一丝阳光。

天，放晴了呢！

**小爱心　大未来**

　 姚珺烨

　　“走过路过的千万不要错过！”“瞧一瞧，看一看呀！”“跳楼大甩卖了！”这一阵阵此起彼伏的吆喝声回荡在夜空中，好一派热闹非凡的景象！你可别误会，这可不是哪个大商场大清仓、大处理了，而是在我们朝晖社区的中心广场中的跳蚤市场义卖活动呦。

为了丰富我们社区中小学生的寒暑期生活，朝晖社区每年都会举办丰富多彩的社会实践活动，“弟子规”经典诵读、航模制作、英语角、小小法治讲堂等活动，通过这些活动的积极参与，我学到了很多书本以外的知识，很好地锻炼和提升了自我，由于我的出色表现，我曾多次荣获新城桥街道社会实践标兵和崇川区三好标兵荣誉称号。每年我最期待和最喜爱的社区活动还要数盛夏中的跳蚤市场活动了。

暑期中，最热闹的地方要数我们朝晖社区广场了，跳蚤市场的举办更是让朝晖广场变成了人的海洋、欢乐的海洋。经过学校老师和社区工作者的前期“动员”，以班级为单位，我们自发组织成了一个个小组，选好组长和组员，同时进行分工，物品的整理与定价、现金掌管、易拉宝制作等都由专人负责。义卖活动的当天晚上，同学们早早吃好晚饭，到达广场指定地点集中，很熟练地摆放好物品，书籍类、玩具类、日用品类等都整齐有序地排放开，望着眼前的“万事俱备”，小组成员们都会心地笑了，每个人的眼睛中都传递着同一个声音“希望今天的义卖活动成功！”“这位小妹妹，这个玩具可好玩了，便宜卖了，才五元，阿姨，你就给她买一个吧！”“好的，我们买一个！”随着第一笔的成交，同学们更得劲了！大家相互击掌以示鼓励，我们每个人顿时间都象一个天生的“推销高手”，把我们的的义卖品一次又一次成功地出售。夜色中，广场中的人群渐渐散去，全情投入的我们忘却了时间、忘却了炎热，在全体同学的见证下，我们清点了今天的“收获”——85元人民币，当我们把全部的义卖款投入社区李书记手中的捐款箱中，我们每个人的心中都很激动，我们都知道这些钱是要捐给山那边的孩子们的，非常金额不大，不能帮助他们很多，也许只是一个书包、几本课外书、十来本练习本，但这是我们的一点点心意。

真诚地希望我们这一小小善举能让更多的人携起手来，帮助那些贫困山区的孩子，希望这份小小的爱心能够让山那边的孩子有着美好的未来，让他们能与我们共享同一片蓝天和白云！

**梦幻般的雾**

陈成

一日清晨，我出门准备上学，发现起雾了。

只见雾从地平线上悄悄地漫上来，遮住了天，铺满了地，围绕着树木，笼住了房屋。雾还在慢慢地聚积着，汇成了一片雾海，整个城市似如蓬莱仙岛、海市蜃楼一般，如梦如幻。家旁的小池上雾气缭绕，远看像波涛汹涌的大海；路边幼儿园的红屋顶在雾中像座梦幻城堡；我顶着一头雾水，睫毛上挂满晶莹的雾珠，仿佛一下子钻进了澡堂。雾在空中无忧无虑地飘动着，忽远忽近，忽聚忽散，时而像奔腾的骏马，时而像放牧的羊群，时而又像腾飞的巨龙……高楼在雾中若隐若现，似乎披上一件雪白的披风；青山在雾中似高似矮，犹如套上一件洁白的雪衫，真是美不胜收，目不暇接。

我呆呆地望着这一切，默默伫立着，任大脑在美中陶醉，任心潮在美中起伏。我幻想着，这质朴的雾一定是大自然毫不犹豫地甩下精细的刻刀，酣畅淋漓地挥舞着斗笔，一抹深、一抹浅、一抹浓、一抹淡……尽情泼洒，留下这没有丝毫粉饰雕琢的雾，留下这粗犷的美、自然的美。

雾缓缓流动着，悄悄消退着。不知何时，远处的树木已能分辨出枝杈的形状，被晨雾浸染过的叶子湿漉漉的，似乎焕发了新的生命力。白茫茫的雾气、隐约可见的树木，再加上远处房屋和山峰，构成了一幅灵动的水墨画，不知何处飞来的几只小鸟，更为这画添了几分生机。

太阳出来了。金灿灿的阳光在雾中镶了一层光亮的金边，像穿了件金缕衣；金灿灿的阳光在雾中洒了一个亮晶晶的光斑，像是雾娃娃在调皮眨着眼。

啊，这梦幻般的雾，给我带来多少惊喜，多少快乐。

**最好的创意送给最美的你**

保杭天

上个星期，老师就宣布了星期四要举行 “水果拼盘大赛”。这个消息，令全班沸腾，欣喜地讨论，激动地蹦跳，积极地准备……今天，我们翘首以盼的“水果拼盘大赛”终于开始了。

下午，大家迫不及待地将两张桌子并在一起，铺上桌布，我们小组的成员各具优势，有做事利索的李可凡，聪慧的女汉子吴子卉，心灵手巧的时语杰。老师一声令下后，大家都如火如荼地忙碌起来，我们也不例外，只见时语杰有模有样地拿起小刀给黄桃“脱衣服”，不一会儿黄桃就“裸体”了，露出了鲜黄的身体。再看看李可凡，他拿着小刀在葡萄身上“刻花”呢！而我用刀将石榴切成两半，将里面的果肉一个一个地剥下来，撒在盘子的四周。不一会儿，时语杰用他高超的技艺小心翼翼地将黄桃刻成一个爱心和一些图案装饰了作品。吴子卉将桔子厚实的“毛线衣”毫不留情地脱了下来。我看到鲜嫩的果肉，不禁直咽口水。李可凡又把石榴肉插进“花”中，又将桔子围成了一圈，再将葡萄放到桔子中央，可好看了。李可凡还细心的将每个葡萄切成一半，将籽去除装饰在四周。就这样，我们大家忙碌合作的作品出炉了，我们给它取名为“水果世界”，欣赏着我们合作的成果，心里喜滋滋的。

各小小组的作品完成后，韩老师让我们大家到讲台前进行展示。瞧，“椰子树”，栩栩如生；“芒果之恋”，精致无比；“香蕉战车”，创意十足……经过同学们的投票选择，李俊骐和其他几组将拼盘送给五年级老师品尝，想象着老师们在辛劳工作之余能品尝我们亲手做的水果大餐，我们不禁都喜笑颜开、幸福满满。

这次活动让我体验了创造的快乐，明白了合作的重要，品尝了付出的甜味，同时感受到融入了自己满满的情意，就是最好的礼物。最好的创意送给最美的你：敬爱的老师，节日快乐。

**我爱我校**

保杭天

我爱我的校园，它像一个美丽的大花园，承载着我无穷的欢乐与梦想。

早晨，太阳普照校园，发射出万道金光，那正对校门口的童心楼走廊上面的一行流动字幕“通师一附朝晖校区欢迎您，开心每一天，进步每一天”在阳光照耀下更是醒目、耀眼，让人心里热乎乎的；童心楼走廊的外墙壁上帖有“书香浸润童年，好书伴我成长”，鲜红的大字深深地印在我的脑海里，学校掀起了读书的热潮，每个教室的读书角群书荟萃，琳琅满目：有冒险刺激的《查理九世》、有感人肺腑的《笑猫日记》、有情趣盎然的《淘气包马小跳》……同学们就像欢快的小鱼在知识的海洋里遨游。我追随着绅士狗查理等成员一起冒险，与笑猫一起寻找小白选择的主人，陪同汤姆一起历险……生命因为读书而精彩，读书让我其乐无穷。

累了，我走出教室来到充满欢声笑语的花园，花园虽然不大，却别有一番风味，这儿绿草如茵，一棵棵桂花树像卫兵一样日夜守卫着我们的校园，秋姑娘来了，桂花张开了笑脸，整个校园弥漫着淡淡的清香，微风拂来，呵！下起了桂花雨，落到我的头上、手上、脚上，啊！我的全身都浸满了桂花的香气。花园中间是一条弯弯曲曲，用形状不同的鹅卵石铺成的小路，小朋友们都喜欢在这儿嬉戏、玩耍，在这儿跳皮筋、打羽毛球，就连老师也童心未泯和我们一同玩起了竹蜻蜓，同学们那张张笑脸分明是说“校园生活真快乐”！

我走出花园穿过升旗台，映入我眼帘的是红绿相见的塑胶操场，这时，学校各项丰富多彩的活动历历在目：运动小健将在这一展伸手，那矫健的身姿为学校增添了朝气与活力；庆“六一”——童心向太阳活动让我们享受到童年的幸福与快乐；作家走进校园，他那富有哲理性的话语使我明白读书使人快乐，读书促我成长；献出一份爱心，托起一份希望—“麦田计划”你帮我帮大家帮，同学们纷纷给贫穷山村孩子捐赠图书，为他们建立图书阅览室尽了绵薄之力；“用爱心为生命加油”全校师生伸出热情的双手为患有白血病的刘捷撑起一片晴朗的天空。在操场上我忘不了小朋友那优美的舞姿、动听的歌声，忘不了作家那激人奋发向上的话语、忘不了那同学们一颗颗炽热的心、忘不了老师那谆谆教诲、忘不了……

这就是我们的校园，它很美，既是我们学习的场所又是我们玩耍的乐园，我爱我的校园，我爱诲人不倦的老师，爱亲如兄弟姐妹的同学们。

**送礼**

陈成

三八妇女节快到了，同学们都绞尽脑汁提前给妈妈准备着礼物。我是送朵花，是画个画儿，还是做张贺卡？头疼！

晚上，老妈正在吹头发，乌黑亮丽的长发在暖风中飘浮荡漾。吹到快干的时候，老妈突然喊：“儿子，过来，帮我看看有没有白头发？”“怎么可能，又不是七老八十，哪会有！”我边嘟囔，边恶作剧般泰山压顶似的趴到老妈背上。随意拨动头发，啊，真有，猛然间几根可恶的白发映入眼帘，黑发中那白色是如此的明显，如此的刺眼。再找，这里有，那儿也隐着几根。不到四十，怎么会有白发？老妈平日里干起活来干净利索，管起我来威风凛凛……“有没有白头发？多不多？”思绪被拉了回来，我支支吾吾地答道：“哪有，就一根。”顺手将手边的白发拎起，像除恶草般狠狠揪下。“哎呦！好疼！”我赶忙从后面环抱妈妈：“不好意思，本人技术不佳。”“好了好了，你还是去看书吧。”妈妈把我拉下，我笑着跑开了，将那白发收藏进百宝匣。

此时的我，哪还静得下心看书？每天，老妈像打仗似的，一大早煮早饭、洗衣服、送我上学。白天在单位忙碌，下班买了菜忙着做晚饭，检查我作业，周末还风雨无阻地送我去画画……老妈忙里又忙外，怎会不老？这些年，我又为她做过什么？我知道了，我知道送什么给妈妈了！

这些天，我开启闹钟准点起床，把一天安排得井井有条；放学回家，按时完成作业，不会嚷着玩电脑、看电视；课余，自觉翻开那些蒙了灰的书，让它们慢慢变薄；休息日，打扫房间、洗碗、给花儿浇水，干力所能及的活儿……

我决定不再让妈妈的白发因为我操劳而生，我要送给妈妈最好的礼物，我要让妈妈每天都像在过节，我要用逐渐丰满的羽翼为家人遮风挡雨。

**《南京，南京》观后感**

顾锐  
   周三中午，韩老师带我们到报告厅看了一部电影，题目为《南京！南京！》，初看这个名字，我很疑惑，为什么连用两个感叹号？看完，我明白了。  
   影片以南京大屠杀为背景，一个个场景串起了整个故事。扫射、砍头、活埋、水淹、毒熏，日本兵无恶不作；威逼让交出一百个女人，任由其凌辱；踏着南京人的尸体前进，刺刀随意在人的身体里进进出出；推倒孙中山像，掠夺大量文物…… 面对这一幕幕，我们怎不愤怒？

自知守城无望，但依然坚守；利用自己德国人的身份，无私帮助；冒着生命危险，又一次认领“丈夫”；为了同胞，甘愿成为慰安妇；临死之前，高呼：“中国不亡……面对这一幕幕，我们怎能不感叹？

1937年，我们的国家内忧外患。国民党政治上实行单纯依靠政府和军队的片面路线，军事上采取单纯防御的战略方针，尽管取得了像台儿庄战役那样的胜利，许多官兵对日军也进行了英勇的抵抗，但正面战场战局不利，先后丢失华北、华中大片领土，政府也迁都重庆，而后发生了这令人发指的南京大屠杀。如果我们国富民强，谁还敢欺负我们？如果所有人团结一致，怎会受这样的凌辱？如果有更多的人觉醒，别人在你的领土会寸步难行。

耻辱的1937将永远铭刻在我的心中，那粘着鲜血的刺刀，那万人坑里冤死的灵魂，那日本兵的凶残恶行将永远在我脑中，给我力量，激我奋发。我已长大，今天我为南京所受的屈辱而感叹，明天一定要让世界为中国的强大而震惊。

**班干部竞选**

胡键炜

以前，我一直不太自信，从没参加过一次竞选，很少在同学面前展示自己，一次竞选悄悄地改变着我。

放学后，韩老师把我们几个三好生留了下来，讲了关于竞选班干部的事。讲完后我明白了老师的用意，作为三好生，要为同学们树立一个好榜样，要为创造良好班风做贡献。回家后我慎重思考，竞选我从未参加过，甚至都没在讲台上说过几句话，再说要是最终同学们不选我怎么办？是不是有点丢脸？不竞选，老师又会失望，认为我没有为班级服务的心，怎么办？要不试一次，爸爸常说不以成败论英雄，男子汉就要勇于尝试，失败了也没什么，至少经历过。经过了激烈的思想斗争，我最终决定参加班级竞选。

不打无准备之仗，下了决心，我着实思考竞选稿。我认为兵不在多，而在于精，所以演讲稿要精炼，实实在在地说说自己的想法和做法，不信口开河说大话。写好后，我自己一个人在小房间里一遍又一遍地练习。自己满意了，还请来家人模拟我的同学，实战演练……

终于到了竞选的日子，我静静地坐在位置上，就快要到我了，虽然做了充分的准备，我的心还是骤然提起，怦怦直跳。努力做深呼吸，让自己紧张的心情平复下来。“下一位，胡键炜。”这么快就轮到我了，缓缓地走上讲台，几十个同学齐刷刷地盯着我。加油，我一定行！心中默默地给自己打气。就像在家里一样，把想好的说出来就行。望了一眼旁边的韩老师，她微笑着、坚定地看着我。我不能让老师失望，手紧紧地揪着裤子：“我竞选的是劳动委员，如果我竞选成功，我会……”，当我说完，台下响起了热烈的掌声。这时，我已不在意结果，因为我已成功，我战胜了自己，我相信以后不管什么困难，都能克服。

尝试就有成功的可能，不尝试永远是一个失败者，这次成功给了我勇气，我会自信地继续走在成长的路上。

**那一刻，我真的长大了**

季睿哲

震惊了、改变着、在成长，昨天，我看了一部让我感触颇多、收获颇多的电影—《南京！南京！》。

这部电影讲述的是南京大屠杀。在那时，日本军队入侵南京，许多平民被残忍杀害，城内一片狼藉，到处是布满烟尘的废墟，人民无处逃生、苦不堪言。孩子别说上学，连生命都得不到保障。哭泣、惨叫，令我揪心的痛。现在的我们，不仅不会流离失所，而且还衣食无忧。舒适安宁的家、干净整洁的学校、宽敞明亮的教室对当时的孩子来说就是个遥远的梦，可轻松拥有这一切的我们却不觉得珍贵，不懂得珍惜，不知道胸前的红领巾代表着什么，不知道今日安定生活的来之不易。

姜老师为了多救一人，将危险置之度外；许多军人战斗到生命的最后一刻，仍不愿放弃希望；数万民众在被杀死之前大喊：“中国万岁！中国不会亡！”……这样的意志是不可磨灭，这样的精神应发扬光大！少年志，则国志；少年强，则国强。可现在，身边的同学遇到一点困难就退缩，连最近学校的跑操训练，也有人叫苦喊累。不知道为什么而读书，不知道自己肩负的使命，不知道落后就要挨打。想想长征，听先驱们的故事，看看胸前的红领巾，我们真的要思考，身在和平年代的我们该做些什么。

一个故事，一段历史，一种耻辱，一份精神，电影结束的那一刻，我觉得我长大了，我会思考，我有想法，我会有改变，我知道我为什么而学，我了解我该做什么，我感受到肩上的重责。

**《山桃》读后感**

欧宇翔

以前的我，既不听话，也不懂事，但自从我看了那本书---《山桃》之后，我从心底里感到了深深的惭愧与伤心。

主人众从生下来就被妈妈抛弃，更别说享受到母爱。在她高中的时，妈妈回来了，解释了当年的不得已，但当她看见那“蓬头垢面”的妈妈，心中却燃起了一丝排挤之心。于是，她在生活中处处与妈妈顶嘴，并嫌妈妈这不好那不好，可妈妈却依然微笑着为她服务。在有一天，主人公马上要去参加高考，全家都处于紧张的心情中。她妈妈为了缓解主人公内心的紧张，特意去山崖边摘她最爱吃的山桃。可就在摘山桃时，不慎掉入山崖摔死了，临死前，妈妈还紧紧护住手中的山桃。看着倒在血泊中的妈妈时，主人公平生第一次为妈妈流下了伤心的泪水。

两个月过去了，当主人公拿到了清华大学的录取通知书时，她一口气跑到了妈妈的墓前，插上了录取通知书，重重地叩了两个头……

当看完这本书时，我心中仿佛打翻了心情的瓶子，酸甜苦辣一起涌上心头。酸，是因为我为主人公的以前没享受到母爱感到心酸；甜，是为了主人公能在最后体谅妈妈而高兴；苦，是为了主人公妈妈死去而悲伤……

小时候，因为爸爸妈妈工作忙，有一段时间我也被寄养在别人家，有一段时间我会认为他们不爱我。看了《山桃》，看到妈妈临死都紧握着山桃，看到主人公失去妈妈才发现自己的心痛，我明白了，天下的父母没有不爱孩子的，我们要学会原谅、体谅、珍惜。现在，生活上，爸爸妈妈总是努力给我最好的；学习上，尽量抽出时间来关心我，我非但不感恩，还处处与他们顶嘴，抱怨零花钱太少，嫌弃弟弟太吵……唉，悔恨！

看完《山桃》，心门打开了，爱进来了。

**事在人为**

张逸杨

长大，是从以前的畏怯变成自信；长大，是通过努力而收获胜利；长大，是向困难发出挑战……

去年冬天，冬季体育三项比赛在学校热火朝天地举行。由于种种原因，我和李可凡成了代表班级参加本年级组1000米赛跑的代表。其实大多体育项目对我来说并不难，但要跑个1000米，窝心里有些畏怯。1000米，太累了，我怕自己坚持不下来，怕到时丢脸，数着日子，那一天还是来临了。

   该来的总会来，硬着头皮上吧，临阵脱逃是懦夫。比赛当日，我托着沉重的脚步来到操场，徐徐寒风一阵阵地掠过。走上起跑线，随着“砰”的一声，运动员们都如离弦之箭，冲出起跑线。第一圈下来，我还可以，但当跑到500米时，我明显感觉体力不支，下面是一场恶战。寒风像一把无情的利剑，割削着我，有时真想放弃，可转念一想，不能辜负老师同学的希望，他们要是知道我都没有跑完全程，那会怎么看我。跑或不跑，听着同学们的呐喊，回忆着老师鼓励的话语，我暗下决心，豁出去了，跑完全程，即使是最后一个，我也要尽自己最大的努力。想到这里，下定了决心，身体似乎注入了力量，迈开大步，飞驰向前。我越过了终点线，大口喘着气，虽然不是第一，虽然身体巨累，但是此时此刻，我的心里是不可代替的开心，我自己也没想到，我坚持了，我成功了。

我跑完了全程，我觉得自己是个勇敢的男子汉，我会永远记住：事在人为。

**那一刻，我真的长大了**

陈康阳

那件事，那一晚，令我终身难忘，也就在那一刻，我突然觉得自己己长大了。

期末考试后寒假里一个星期六的晚上，看似平常，可又十分不寻常。晚上九点多时，奶奶打电话过来，爸爸接完电话脸阴沉下来，前所未有的严肃：“你爷爷手脚发麻，怕是要中风。”我的心猛地一颤，连忙起身和爸爸急匆匆地赶往爷爷家。

一进门，只见爷爷坐在地上，手脚不停地抖着。我们立刻拨打了120，两分钟竟是如此漫长，救护车终于来了，那耀眼的灯光深深刺痛着我的心。经医院CT检查和医生诊断，爷爷是中风引起的脑干出血，随时有生命危险。听了医生的话，我心乱如麻。从CT室返回抢救室的途中，爷爷一直看着我，仿佛有千言万语，可他说不出，说不清，含糊中只听到：“阳阳……回家……睡觉……睡觉……”当时，我鼻子一酸，噙着的泪水止不住地往下流。我不想让爷爷看到我伤心，我想告诉他，我会一直在门口等着，等着他平安出来。可是，我还没有来得及说，爷爷就被推进了抢救室。我一直在门口等，可再也没有等到爷爷看我一眼，和我说一句话。我真的不相信，那么爱我的爷爷就这样走了，他怎么会放心走呢？

从小到大，我就喜欢跟在爷爷后面东跑西跑，爷爷到哪儿都愿意带着我。知道我喜欢吃炸年糕，爷爷就时常买糕炸给我吃；知道我夏天乐于喝点饮料，爷爷总买好放桌上……如果知道今晚我们会分别，前些天我和爸爸妈妈一定会天天陪着他；如果知道今晚我们会永别，我一定让爸爸提前带爷爷去他向往的地方；如果知道今晚我们会一句话也说不上，我之前会整晚整晚地和他说话，听他说话，会大声地告诉他一直藏在心里却没有说出的话：“爷爷，我爱你！”那一晚，我不想接受爷爷已永远离开我们的事实，但我又无法逃避，我突然意识到每个人真的要学会珍惜，珍惜现在所拥有的，珍惜还在一起的美好时光，因为你不知道什么时候会失去，等失去了，再多的后悔也无济于事。

那一晚，我失去了最爱的爷爷，但那一刻，我懂得了珍惜，珍惜健康的家人，珍惜小学最后的时光，珍惜现在所拥有的一切。爷爷，放心，您的孙女已长大！

**那一刻，我长大了**

孙翊文

“欧洲大陆的黑人，是最不受待见的。他们坑蒙拐骗，无恶不作，现在还有人专门骗去旅游的中国人，一定要小心！”欧洲行的第一天，导游就这样对我说。黑人，一下子成了我心中的定时炸弹。

法兰西的星期天上午是美妙的，灿烂的阳光轻抚大地，一片金黄。人们低声细细私语，到处一派悠闲的景象。我倚在餐厅的长椅上，眯着眼睛晒着太阳。忽然，我有一种异样的感觉，赶紧回头看。我看到了一个大约三四十岁，头发有点白，皮肤黑得发亮的人。黑人！吓得我没从凳子上跳下来。只见他眼睛紧紧盯着我身边的一道橱窗——一家面包店的橱窗，眼睛里闪烁着饥饿与渴望。哼，该不会是想去偷吧！我有些鄙夷地看了看他，扭头跟着妈妈走了。

吃过午饭，我们又回到了上午的地方。远远的，我一眼看到了上午的那个人，那个黑人孤零零地站在那里，身上依然穿着廉价的衬衫和破旧的长裤，显得与周围的片片阳光格格不入。他手中握着一把当地的小工艺品，脸上现出一丝笑容，用沙哑而蹩脚的中文喊着：“三元一个、五元两个……”。他手中的小工艺品，做工虽然粗糙，但三元一个的价格也算是很便宜了，尽管如此，仍然没有人愿意来买，大概是被别的黑人骗怕了吧。

如果有钱，他可以去买那美味的面包。那一刻，我突然心软了，想要帮帮他，可双腿却像是灌了铅似的，好不容易挪出一小步，嘴却又不听使唤，“呃……”我犹豫着。“翊文！”妈妈急忙把我拉了回去，低声说，“那是黑人！你疯啦？”黑人，黑人怎么了？其它人我不知道，但我觉得眼前这个黑人只是靠他的劳动在赚钱。拽开妈妈的手，我奔向前，笑着从袋里掏出三元：“给你，我买这个。”那个黑人一愣，半天才反应过来，他递给我一个小玩意儿，又笑了，这次那么开心，咧开的大嘴露出洁白的牙齿。临走前，我念念不忘地回头看了那个黑人一眼，他仍然在那里努力地叫卖，这时，我感觉到他并不是那么黑了。

在回来的飞机上，看着手中的小玩意儿，我觉得我长大了，我有自己的想法：我们不能歧视任何一个种族，我们不能戴着有色眼镜去看待还不了解的人……

**毕业诗朗诵**

张亦武

“加油！”我在心里默默为自己鼓劲。踏上那最后一级被红色毯子铺盖的楼梯，缓缓走向舞台……于是，在一丝紧张，又有一丝彷徨中，六年级毕业诗朗诵，拉开了序幕。

赛前，一次次练习，一次次朗诵那早已背熟的稿子。心中虽然添了几分自信和冷静，但激动、紧张，还是布满全身。虽然，听着老师的指导、纠正和评价，但总感觉还有点无名的不适，总感觉自己今天的水平无法达到往日的程度；虽然，一次次在家中练习，但总感觉自己还不够优秀；虽然，一遍遍看透了稿子，但心中至今保留着一丝不安……

开始，听着一班的朗读，心中不由生出了一点自信。马上要到我们班了，趁这时再熟悉一下稿子，再背熟一遍。很快，在几个班的朗读后，当最后一个人站稳后，朗诵开始了。这凝聚了我们多日努力与汗水的比赛，将在我们的记忆中留下沉重的一笔。

还记得当时，几百双大大小小的眼睛在我们身上“扫视”时，还真有几丝紧张，但只有努力地朗读，才能让这些眼神变为赞许的目光。我在心里默默想着：几十天的付出，几十天的播种，只是为了今天的亮相。为了不辜负老师的期待，为了让大家的付出有回报，一定要发挥最好的水平！这雄壮的声音一直在我心中回荡，它转化成了一腔活力。

每一个字都清晰；每一个字都充满感情；每一个字都响彻全场；每一个字都是那么有力！在我们朗读声中充满了朝气；与对未来的希望；对同窗的不舍！

努力，为班集体努力，为老师和同学奋斗，让这读书声，响彻全场。让它倾诉这离别的不舍之情，让它表达我们憧憬未来的心声。让它伴随我们到中学、大学，珍藏这份回忆！

铭记！让这雄壮的声音响彻校园！

**毕业遐想**

张亦文

再见！我们在一起欢乐了六年，但马上就要面临离别的痛苦；我们在一起相聚了六年，但终究要道一声“再见”。一起开怀大笑的日子不多了，一个人默默垂泪的日子就要来了。一起度过这最后一段时光吧，同学们，老师们！

有始有终，既然上天让我们偶然相遇，这就是缘分，我一定会铭记在心中，分外珍惜。早知道这会终结，但却没想到回来的这么快，与你们一起学习，一起欢笑，一起游戏，一起进步……我舍不得你们呀！无论你们是好是差，那一张张笑脸都刻在我的心中，因为，你们是我的同学啊！

离别就像是一扇痛苦的大门，挡在成长之路的中央，而你却要去面对他。有时，无数“旅行者”走过这一道门时，痛苦不堪，掩面而泣。那句“再见！”里面包含了这六年了的无数件小事。

然而如今，我们以步步靠近这一扇门，虽早已明白，可那缓缓前进的步伐却依旧。回望童年，无论再怎么记忆深刻的事情，都快被时光抹去，所剩无几，甚至一干二净。我或无法记住每一件事，但是，我相信，童年不会因此消失，因此黯淡。可能，以后我会一个人默默望向天空，幻想着童年；也许，我会询问同学，来寻找我童年记忆的碎片；大概，我会问问父母，我的童年，是不是多半是淘气？面对天穹，我想问：我的童年是不是像星星一般，璀璨、夺目?

离别之际，不要哭泣，不要悲伤，同学们伴我们走过了六个春秋，让笑容填满我们的记忆，让欢笑一直伴随我们相处的最后一刻吧！擦干泪，再笑一次吧！

**吃 晚 饭**

陈诗楠

上完课，回到家，我就闻到了菜的香味。

过了半个小时，妈妈喊道：“吃饭啦!”我看着桌上美味的家肴，顿时食欲大增，随着妈妈把最后一道菜端上桌，饭局正式开始。

妈妈拿起筷子从每个盘子中都夹了一些菜，放进我的碗里，笑眯眯的对我说：“多吃点，现在正在长个子呢。”我点了点头，妈妈拿起勺子舀了一勺汤，用左手等在勺子下面，慢慢地送入口中，咽了下去，然后点头自赞：“嗯，不错。”我定定的望着她，只见她从容的从盘中夹起一块红烧五花肉，优雅地放入口中，细细地咀嚼了起来，我透过妈妈的眼镜，看见她眯起了眼睛，头顶上的灯光直射到眼镜上，让她的整双眼睛都闪闪发光，随后，她摆出了一脸享受的样子，好像在无声地自恋：哈哈，我烧的五花肉真好吃。我看着妈妈的样子，无语的抚了抚额。

忽然，妈妈抬起头，望着我，说：“看着干嘛，吃啊!”说完，又夹了一些青菜给我，理由是：“多吃青菜身体好!”我看了看碗里已经堆成小山的菜，只能拿起筷子，夹起一点青菜，吃了起来，还没等我嚼完，妈妈就凑过来一脸期待的问我：“味道怎么样？”我品尝着嘴里的青菜，不由地点了点头，这时的妈妈就像一个被表扬的孩子一样，开心地笑了。

我们低着头一言不发的吃起饭来，突然，妈妈嚼着嘴里的食物，含糊不清的问我最近的情况怎么样，心情好不好，我点点头，说：“很好啊! ”转头便看见妈妈那满怀慈爱的脸上洋溢着欣慰的微笑。

我吃着饭菜，那里面有着幸福的味道，几句简短的语言，却透露着妈妈对我浓浓的爱。

**那一刻，我真的长大了**

陈诗楠

曾近的我对长大的理解是朦胧的，那时在我看来：大学毕业就是长大，离开父母就是长大。却不知，在那一段段往事中我已在悄然成长。

或许，在那一刻我已经长大了。

以前的我脾气挺倔，说什么就是什么，从不会为别人考虑。有一天早上，外面下着雨，我执意要求妈妈带我出去吃早饭，妈妈劝我说：“外面下雨，就别去了，下次天好，再带你去，好吗？”“不好。”我一口回绝，以一种你不带我去，我就不吃早饭的态度，当时的我可能心里清楚的知道：妈妈那么疼我，肯定会妥协的，这种心态吧。事实也的确如此，妈妈同意了。我们穿上雨披，骑着电瓶车到了吃早点到地方，吃完早点，我心满意足的坐上了电瓶车。在等红绿灯的途中，突然有一股强大的力量撞到了电瓶车上，整个电瓶车朝右边倒去，我闭上双眼，做好了接触冰冷的地面的准备，只是一个瞬间，我感受到了我熟悉的温暖——妈妈的怀抱。我睁开眼睛，望见了那双透着满满担忧的双眸，妈妈着急的问我有没有事，我只是木讷的摇了摇头，还没从刚刚的那瞬间缓过神来，见我没事，妈妈才直起身子，扶起了倒在她腿上的电瓶车，我看到妈妈的的脚腕处多了一处伤口，鲜血直流，我突然感觉到有什么东西夺眶而出，雨打在脸上，可我还是分得清哪个是雨，哪个是泪，因为那眼泪是热的，想我当时的心一样灼热。

回到家，我不由分说的冒着雨，给妈妈买了一个消炎药，然后亲自给妈妈涂上，抬头时，我看见了妈妈嘴角勾起的一抹微笑，她说：“你长大了，懂得关心别人了。”

那一刻我觉得我豁然开朗了，原来长大就是这种滋味，很开心，也很甜蜜。

长大是每个人都会经历的一件事，那是年幼的蜕变，成长的过渡。无论是曾经，还是现在，那一刻，就像一个转折点，标志着我已褪去了的幼稚。

我想，在妈妈抱住我的那一刻，我的心真的长大了。不会像以前一样只为自己考虑，变得会关心别人了，这就是属于我的长大。

**蒲公英的约定**

张钰雯

小学篱笆旁的蒲公英，是记忆里有味道的风景；午睡操场传来蝉的声音，多少年后还是那样的好听。将愿望折纸飞机寄成信，因为我们等不到那流星；认真投决定命运的硬币，却不知道到底能去哪里…… 不知不觉，新的学期已悄然翻开崭新的一页，我已经六年级了，离毕业又近了一个学期，然而，在这个五味杂陈的学期里，一切，似乎都还是刚开始的样子，大家一起上课，下课一起玩，作业多的时候，所有人的脸上都堆满了不愉快……

我无法用手抓住那飞逝而去的时光，任时光匆匆而去，似流水般从指尖滑过，任何人，哪怕是神也没有一点办法，而我能做的，就只有用文字，将最后一年的时光牢牢记住。每当我提起笔，在一个个空白的格子内写下一个又一个连贯的文字，这时，心中总是晴空万里，因为我知道，回忆无法成为永恒，而文字不同，也许哪天，时光的微风吹淡了我的记忆，当大脑一片空白的时候，翻翻作文，心灵一下子又充实起来。

一起长大的约定，那样清晰，打过勾的我相信，说好要一起旅行，那样真心，与你聊不完的曾经；而我已经分不清，你是友情，还是错过的爱情，越过要一起远行，是你如今，唯一坚持的任性……

**舌尖上的美食-——兰州拉面**

张亦武

不管是否情愿，生活总是在催促我们迈步向前。人们整装、启程、跋涉、落脚，停在哪里，哪里就会飘起缕缕炊烟。

——题记

中华美食博大精深，在“吃”的法则中，我们从来没有把自己禁锢在一张枯燥、乏味的食品清单上。人们怀着对食物的理解，在荆棘丛中开拓新路，寻求那宝贵的灵感。

兰州拉面，相信大家都不太生疏，因为大街小巷处处充满它的身影。还记得那是一个中午，我们和爸爸来到了一条宽阔的大街上，沿着路边走了好一会儿，爸爸放慢了脚步。我抬头仰望，只见一块古色古香的木匾，“兰州拉面”四个大字在阳光下闪闪发光。这时徐徐微风拂过店边的小草，顿时，我感觉心情十分惬意。

一会儿过去了，一阵香味扑鼻而来，原来是面好了。我仔细端详着这碗热气腾腾的牛肉面：纤细的面条撒落在碗的各处，一片又一片牛肉浸泡在棕色的肉汤中，翠绿的葱花你挨着我，我挤着你，飘在汤上，青翠欲滴。绿色，黄色，红色，白色，棕色组成了一道美食的风景线。

品尝这份兰州拉面，面条的口感滑爽，里面不仅融入了牛肉的风味，还荣入了兰州人浓浓的好客之情。汤料风味独特，香菜的淡淡的清香，覆盖住牛肉的燥味，又为兰州拉面增加了一层神秘。这碗令人垂涎三尺的汤中表现了兰州人对拉面的敬爱即对它的重视，兰州人总是自豪的说：“我的早晨是从一碗拉面开始的。”他们用自己对美食的敬爱与理解，在美食界又创造了一个奇迹。

不同地域的中国人，运用各自的智慧、适度，巧妙的利用自然，获得质朴、美味的食物。一位作家这样描绘中国人的生命观:“他们在低头吃饭时，总不会忘记抬头望望天。”

**水稻田**

顾高宇

国庆节到了，我们一家要回乡下住几天。

回家的路上，我们的车子路过了一片水稻田。蓝蓝的天空中飘过丝丝白云，金色的阳光下，绿油油的水稻被映衬得更加生机勃勃。看到这样的美景，我情不自禁的央求爸爸让我下车好好看看。

下了车，新鲜的空气扑面而来。“乡下的空气真好啊！”我不禁地赞叹了一声。水稻，顾名思义，就是长在水里的，因为水里有泥，所以我看不清它的根在哪里，可能很深，也可能很浅吧，我想。一阵微风拂过，几乎整片的水稻田都动了起来！就像一层层巨大的海浪。它们的每片叶子都在相互摩擦着，发出悦耳的“沙沙”声，仿佛在开一场盛大的音乐会。

这简直就是一片绿色的海洋啊！我蹲下身，仔细观察着我身前的这棵水稻。我先摸了摸它的叶子，我发现它的叶子十分的粗糙，每片上都有大约七根凸出来的茎。每片叶子间都有一两簇穗子垂在外面，很是招人喜爱。我用手从上面摘下一粒，小心翼翼地剥开。哦！原来水稻就是产大米的呀，我都忘了！

回到车上，我想，我们的生活几乎离不开大米，只有农民们的辛苦劳动才能换来如此的收获，我们一定要珍惜粮食啊！

落日的余晖打在水稻田里，那生机勃勃的水稻田似乎又多了一份庄严，一份肃静……

**四季的风**

顾高宇

一年四季中，我们感受到最多的，就是风了。

风无处不在。一年四季的风带给我们的感觉都不一样。

春天的风温暖而舒适，就像是一位温柔的小姑娘，款款地走来，走过的都有新芽探出头来；夏天的风热气凌人，就像是一位扇着蒲扇的老奶奶，把太阳的热气全扇了过来，令人满头大汗；冬天的风寒气袭人，就像一位尖酸刻薄的老人，句句刺骨，让人不想踏出房间一步。

我最喜欢秋天的风。秋天的风暖暖的，透着一丝丝凉意，格外的清爽。它就像一个淘气可爱的小孩子，走过的地方，都调皮的染上了金黄。果园里的水果都成熟了，他偷偷地跨过围墙，摘走了果香，却粗心大意的落在了路上，让香气充满了每个人的鼻腔。结果，秋小孩发现了，他一生气，“哗——”的一下把树叶吹得哗哗作响，一片片叶子相互摩擦着，挤着，红的，黄的，绿的，相映成趣，把已经被榨干了水分的、无力附着的叶子挤了下来。它们在秋风中打着圈儿落了下来，如同一只只美丽的蝴蝶，谱写着它们新的篇章……

四季的风，虽然看不见，但也能用另一种方式让人们发现——风，是多姿多彩的。这就是四季的风！

**踏冬之夕阳西下**

顾佳怡

冬季迈着轻快的步伐，悄无声息地来到了我们身边。它带来的刺骨寒风，让任何人都不禁瑟瑟发抖。

趁着并不是太冷的初冬，我和家人准备一起去滨江公园“踏冬”。

一来到滨江公园，我就兴奋地四处张望。也不知为什么，每次到这里，我总会有一种莫名的激动感染着我的心情。

这时，滨江公园的人很多，可能来得理由和我们一样。夕阳西下，我和家人漫步在江边，感受着柔柔的冬风拂过我们的面颊。

时间掐的刚刚好，那一抹柔和至极的阳光不慢不快地洒落在江面上，使江水变成了橘黄色。江水好像是弱者，阳光无情地吞噬着它，缓慢地，却又那么轻柔地让江水呈现出淡淡的光芒，好像是阳光，又好像是江水。我不禁停下脚步，看着这奇妙的一刻。我看着橘黄色的江水从我面前的台阶上退下，看着水位慢慢的降低，看着橘黄色的波涛不再拍打岸边的岩石，慢慢地平息。我在这一刻，觉得江水很像一个自由而又顽皮的小孩子，玩累了，休息；休息好了，接着玩……不停地循环。

我的心，仿佛被这神奇的江水抚过一般，原有的激动一点儿都没有了，余下的，只是那些柔情，对江水的柔情，对夕阳的柔情，对阳光的柔情。就在这一瞬间，我竟有些恍惚，分辨不出这些柔情在我心中的深度了。

我似乎是被这美景摄取了灵魂，呆呆地站着，看着那个火球般的太阳，慢慢落下。我不知为何，我的双手竟会抬起，摆出了一个长方形框架。我闭着一支眼，更好的看这如梦的场景。我从这扇小“窗户”中，看到了最美的夕阳西下。太阳看似缓慢，其实很快的消失在江的那一头。

我觉得，我疯了。就在夕阳消失的那一刻，我居然感觉，我看到太阳笑了，它笑得那样温柔，让我感到一种前所未有的温暖，仿佛这个世界只有我和它……

太阳，它在冬天给人温暖，让人舒心；太阳，它在人绝望时，会发出一抹光芒，让人的内心充满希望。我们只看到它在人前华丽的外表，却不曾在意它在人后孤独的模样。

**我美丽的校园**

顾佳怡

初冬季节的寒冷，迫使一切都低下头。这沧桑凄凉的冬季，让人不仅有一种万物都沉寂的清冷。就在这个季节，那美丽的菊花，绽放出了它独特的美。

在校园的花圃上，就摆放着数不清的菊花。站在高处俯视这些菊花，总会觉得它们的美让人窒息。各式各样的菊花紧紧地簇拥在一起，显得那么团结。最引人注目的还是“和悦”两个字。这两个字是由许多盆菊花摆成的。看着这两个字，我的眼前缓缓地浮现出同学们的张张笑脸，是那么的稚嫩，那么的青涩。耳边似乎也传来一阵阵欢声笑语，是那么的好听，宛如银铃一般的清脆悦耳。

走在石子小路上，近距离地观察菊花。一近，这才觉得菊花更美了。清新淡雅的菊花，和刚才的宏伟气势有着截然不同的风格。

细细端详一株菊花。这时橙色的大丽菊，它差不多一米高，和其它的菊花相比，简直就是个庞然大物。它的茎看似直立，但细细观察，还是有一点斜。大丽菊的枝叶十分茂盛，光是看叶子就让人头昏眼花。叶片呈卵形或长圆状卵形，颜色是灰绿色的。叶子两面无毛，摸上去滑滑的，让人舍不得放开。大丽菊的花瓣与众不同，它不像别的花的花瓣，扁扁的，圆圆的，它的花瓣像管子一样，是卷起来的，所有的花瓣都如此，让整株花都显得那么独特。柔和的橘色，柔和的阳光，竟让我有些恍惚，变得不知谁是谁了。

在心旷神怡的菊花香中，我沉醉了。这香味，取走了我无尽的忧愁，带来了漫长的联想。我似乎来到了一片海洋，是一片只有菊花的花海，我仿佛在这片花海中翩翩起舞，不知疲倦地跳着……风，轻轻地吹来，打破了我如痴如醉，如梦一般美好的幻想……

有人说，人生就像是一盘棋，而做人，就要像菊花一样，学它在寒冬中傲放的品性，只有学会了，才能在多彩的世界中，找好自己的位置。

**我是个爱阅读的孩子**

张亦文

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一步、一步，引领我们走向知识的殿堂；书是人类知识的源头，一滴、一滴，飞溅出智慧的清泉。书，犹如讲述历史沧桑的老人，又是引领未来指路的智者。

我爱书，就像幼童爱玩具、老鼠爱大米。无论何时何地，我都惦记着那“掌中宝”--书籍。它常常使我浮想联翩，带给我海量的讯息、无穷的乐趣。

不同的书给我带来了不同的感受：优美的书使我身临其境；励志的书促我发愤图强；搞笑的书令人捧腹大笑；经典的书让人回味无穷……

读一本好书，就像在和一个高尚的人谈话。是呀，你会发现“和书谈心”是多么有趣呀。为了能得到一本让自己手不释卷的书，我常常要付出很多时间与精力。

还记得是那本《昆虫记》和关于它的一些难忘经历。生动的描述、精美的插图都让我动心不已，心里早就想拥有这本书。

想买书，“攒钱”并不是容易的，为爸爸妈妈干一些活儿，可以得到奖励的1、2元。还有，就是从买零食的钱里省出来的。当零钱聚到可以买到它了，我像一个可以获得珍宝的幸运少年，一口气跑到了书店，买回了梦寐以求的《昆虫记》。

发开崭新的书籍，吮吸着那散发着油墨香气的书，我仿佛看到了自己趴在书店壁橱上的样子。一幅幅画面又像放印机一般“匆匆”窜入我的眼帘：那无数个日夜，我帮父母干家务时的样子、那趴在桌上数着“胜利成果”的样子……可当我捧起这本书时，疲劳早已云消雾散。我读完第一章后，合上书，闭起眼，脑中却有这样一幅画面：那大片大片的草地，青翠欲滴，生机勃勃。几朵鲜花摇动着身子，婀娜的展现着自己的身姿。一条迂回的小河，明如玻璃，一眼就可以看到底下的鱼虾。那几棵大树，鹤立鸡群，一个顽皮的孩童躲在树荫下，细细地端详着那一个个可爱的小精灵——昆虫。

如今，爱看书的我正在长大，而那一个个童年时期与书的故事，已成了我心中最美好的回忆。

**渔歌子**

丛骥

一夜之间，一切都变了。溪流的冰衣，伴随着“咔咔”的巨响，碎裂了；凝滞的天空，活跃了，带来了蓝宝石般的晶莹与活力；沉睡的小草，苏醒了，它们脱下过冬的棉袄，披上了新绿的礼服；冰冷的阳光，闪耀了，它他普洒向大地，穿过绿树成荫的树丛，越过 千峰万壑的山脉，跨过无边无际的大海，奔向云雾飘渺的天际，迎接着那暖意融融，鸟语花香的春！

西塞山前，烟幕笼罩，连绵起伏的山峦，隐隐约约，若隐若现。春的到来，使原本光秃秃的山石增添了几分生动。草儿们沉睡了许久，养足了精力，蓄足了神气。它们陆续从泥土中探出脑袋，面对着这陌生的世界，不由得萌发了许多惊奇与疑问。鸟儿们蹦上枝头，舒展着翅膀，蓬松着羽毛。他们清润着嗓子，放声歌唱，鸣叫着，催促着还未钻出泥土的小草，还未脱去冰衣的小溪。他们鸣唱着活力，鸣唱着生机，鸣唱着春天的魔力。暖风吹拂，柔和的撒下了生命的种子。花朵们悄然无声的结出了花骨朵，悄悄地展开了自己的花瓣。霎时间，漫山遍野，五彩斑斓的花朵竞相开放。它们仪态万方，千姿百态，宛若亭亭玉立的窈窕淑女，星罗棋布的散布在树丛之中，它们绚丽多彩，雍容华贵，无不显示着它们优雅，幽静，鹤立鸡群的独特韵致。无数幼小的生命诞生了，无论是牲畜，或是花鸟，它们都谱写着未来的乐章，活泼，恬静。它们用自己，换来了一份生机，张开双臂，托起一个美好的春天。

我独自漫步在西塞湖旁，欣赏着这绿意盎然的春景。迷雾中，一只小舟若隐若现，他行驶在微波泛起的西塞湖面上，荡起了层层涟漪。一位老渔翁，盘坐在小舟里，他戴着青色的箬笠，披着绿色的蓑衣，手里拿着钓竿，只见他一脸安详，茂密的胡须上，一双沉着平和的眼睛中透露出他的朴实与资深。兴许是因为暮春三月，湖中水产丰富的缘故，那位老翁手握钓竿，一把将鱼线扔向了十米开外的湖中。春风拂面，春雨如丝丝牛毛，又似细细的金针，斜斜的落在箬笠之上。渔夫沉浸在其中，欣赏着这大好的河山，感受着徐徐的清风，享受着大自然中的点点滴滴，享受着自己悠闲自得的生活......

我静静注视着那位渔翁，看着他那独自垂钓的身影，望着那山清水秀的西塞山......